

第十六屆世界主教代表常務會議大會

第一會期

(2023年10月4日至29日)

綜合報告

以福傳為使命的共議性的教會

目錄

| | |
|------------------------------------|-----------|
| 引言..... | 5 |
| 第一部分——共議性的教會的面貌..... | 10 |
| 1. 共議精神：經驗與理解 | 10 |
| 2. 被天主聖三聚集和派遣 | 15 |
| 3. 進入信仰團體：基督徒入門禮儀 | 19 |
| 4. 貧困中的人——教會旅程的主角 | 23 |
| 5. 「來自各支派、各異語、各民族、各邦國」的教會..... | 28 |
| 6. 東方教會傳統與拉丁教會傳統 | 32 |
| 7. 在基督徒合一的道路上前行 | 34 |
| 第二部分——所有門徒都是傳教士..... | 39 |
| 8. 教會就是傳教使命 | 39 |
| 9. 教會生活與使命中的婦女 | 43 |
| 10. 獻身生活、平信徒團體及教會運動：一個神恩性的標誌... 48 | 48 |
| 11. 共議性的教會的執事與司鐸 | 50 |
| 12. 在教會性共融的主教 | 54 |
| 13. 普世主教團中的羅馬主教 | 58 |
| 第三部分——串連網絡，建構團體..... | 61 |
| 14. 一個共議性的培育途徑 | 61 |
| 15. 教會性的分辨和開放的問題 | 65 |
| 16. 成為一個聆聽與陪伴的教會 | 68 |
| 17. 數位環境中的使命 | 73 |
| 18. 參與必須的結構 | 76 |
| 19. 在整個教會共融中的教會群體 | 78 |
| 20. 世界主教代表會議與教會會議 | 81 |
| 沿途繼續前行..... | 84 |

引言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

2023年10月4日至29日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大會第一會期「以共融、參與及使命來體現共議性的教會」為主題，在會議中我們體驗到「我們眾人，都因一個聖神受了洗，成為一個身體」（格前十二 13），為此我們充滿了喜樂和感激。儘管來自不同的背景、語言各異，文化亦不盡相同，但藉著洗禮的共同恩寵，我們得以一心一意地工作相處。就像聖詠團一樣，我們嘗試用不同的聲音、合一的精神來謳歌。聖神讓我們體驗到來自於祂的和諧：這是一份禮物，也是在紛擾與撕裂的世界中的一項見證。

我們的會議揭幕時，正值戰爭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多少受害者無端遭難之際。窮人、被迫遷徙者、受暴者、以及因氣候變遷帶來毀滅性後果而受苦的人，他們的哀嚎，不僅透過媒體，更透過其家人或身陷禍患的大會參與者發聲，在我們中間迴盪，引起共鳴。我們所有人，無時無刻莫不將此哀嚎放在心中，祈求我們的教會促進並開展和好、希望、正義與和平的道路。

我們偕同伯多祿的繼承者在羅馬舉行會議，他堅定我們的信德，並敦促我們英勇地完成使命。會議以大公

合一守夜祈禱的方式揭開序幕，這真是莫大的恩寵。我們看到其他教會與基督宗派的領袖和代表，與教宗齊聚在伯多祿墓前一起祈禱：合一的精神在天主的聖教會內默默地發酵；我們親眼目睹，滿心歡喜地見證這一幕。「看，兄弟們同居共處，多麼快樂，多麼幸福！」（詠一三三 1）

在聖父的要求下，天主子民的其他成員與主教們共聚一堂，一起開會。而主教們彼此團結，也與教宗——羅馬主教團結，凸顯了教會的和諧共融。男女平信徒、度獻身生活的男女、執事和司鐸，偕同主教，見證了整個教會以及教會中的每個人全面參與的進程。他們的出席提醒我們，大會不是一個孤立的事件，而是共議性的進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及必要的步驟。會議中發言的多樣性和立場的多元化，揭示教會正在學習擁抱共議性的風格，尋求最合適的形式，來實現同道偕行的目標。

會議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開始，距離本會期已經兩年多了。自共議性的進程開始以來，儘管各有各的步調，但所有的教會團體都參與了教區、全國和大洲階段的聆聽過程，其結果已載入各自的文件中。在整個教會取得了前述的諮詢成果後，這個會期開啟了新的階段，在祈禱和交談中，分辨聖神要求我們當遵循的道路。這一階段將持續到 2024 年 10 月——大會的第二會期，屆時將完成所有的工作，並將成果呈報教宗。

根植於教會傳統的整個會議進程，是根據教會的訓導來進行。事實上，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就像一顆撒在世界和教會田地裡的種子。信友的日常生活、各個民族和文化所經歷的教會經驗、許多聖潔的見證以及神學家的省察，在在都是種子發芽、成長的土壤。2021~2024 年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將繼續汲取種子的能量並開發其潛能。事實上，共議性的旅程正在實踐關於梵二的教導——教會的奧祕與天主子民成聖的召叫。它重視所有領了洗的人所作的貢獻，因為他們在各自的召叫中，協助我們更進一步地理解並實踐福音。從這個意義上說，這個會議進程可說是進一步落實梵二的具體行動，持續傳承其啟發，並為今日的世界重新啟動先知性的力量。

經過一個月的工作之後，天主召喚我們回到各自的教會並將現階段的工作成果傳遞給大家，然後繼續同行。在羅馬開會的我們，人數並不多，但教宗倡議的同道偕行是邀請所有領了洗的人一起來參與。我們真心渴望教宗的心願成真，並竭盡所能促成其實現。在這份《綜合報告》中，我們收集了這些日子以來的對話、祈禱和討論的重點摘要。我們以各自生活經驗為基調的個人生命故事，會更加豐富《綜合報告》的內容，但那是任何文件都無法充分捕捉到的。由此可知親身經歷聆聽、靜默、分享和祈禱的時刻是多麼寶貴。我們也會分享，聽到別人不同的想法，得按捺內心急於反駁的誘惑，或僅把自己的意見作為禮物送供人參考，而非絕對的確據，是多麼不容易。儘管我們如此有限，然而天主的恩寵帶領我

們走到今天的成果，並得以親自體驗共議精神；透過實踐與操作，使我們更加瞭解並把握其價值。

當然，我們明白所有領了洗的人以不同的神恩、召叫和職務一起同行，不僅對我們的教會團體很重要，對我們的世界也很重要。在福音內，合一就像一盞燈，並不是放在斗底下，而是放在燈台上，照耀屋中所有的人（參閱：瑪五 15）。今天的世界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需要見證。作為耶穌的門徒，向受傷的人傳遞天主的愛和慈悲是我們責無旁貸的使命。

本會期的工作悉依《工作文件》所製的「路線圖」進行，藉此，大會得以反思共議性的教會的獨特標誌，以及其所內含的共融、使命和參與的動力。我們因而能夠討論各個議題的價值，確定尚待深入研究的主题，並提出一套初步建議。鑑於目前所取得的進展，《綜合報告》沒有重覆或重申《工作文件》的全部內容，而是為我們認為優先的問題與主题提供新的動力。《綜合報告》不是最終文件，而是為持續分辨提供服務的工具書。

《綜合報告》由三部分組成，第一部分以「共議性的教會的面容」為主軸，闡明共議精神（同道偕行）的實踐、理解及其神學基礎。共議精神首先源於默觀天主聖三的靈修經驗，藉以促進並開展教會合一與多樣性的面貌。第二部分是「所有門徒都是傳教士」，涉及所有參與教會生活、傳教使命的人及其彼此之間的關係。在這個部

分，共識精神主要彰顯在天主子民的共同旅程，也彰顯在為天國來臨而服務的不同神恩與職務之間富於成果的交流。第三部分是「串連網絡，建構團體」，在這裡，展現在綿密網絡和一系列進程中的共識精神，使教會團體之間能夠相互交流並與世界對話。

三個部分每一章都彙集了從對話中產生的共識、尚待審議的事項和提議。這些共識指出了引導反省的特定起點，它們就像一張地圖，幫助我們找到出路。尚待審議的事項整理了我們有必要從牧靈、神學和教會法繼續深入探究的要點。就像到了十字路口，我們需要停下來，思索接下來要走的方向。這些提議則是指出我們可以採取的路徑，有些是被強力建議的，有些是被推薦的，有些則需要更大的力度和決心。

在接下來的幾個月中，各主教團及東方天主教的聖統組織，將連結地方教會和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總祕書處，在反思的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從已經達成共識的地方開始，聚焦於最具緊迫性的問題和提議，鼓勵深化牧靈關懷和神學論述，並指出其在教會法內的意義。

我們心中懷著希望，希望我們在羅馬共同工作期間所經歷的相互聆聽和真誠對話的氣氛，將擴散到我們的團體和全世界，成為好的種子，為天主國度的成長服務。

第一部分——共議性的教會的面貌

1. 共議精神：經驗與理解

共識

- a) 我們欣然接受教宗方濟各的邀請，以嶄新的意識去體認教會共議性的幅度。其實在新約和初期教會就被證實，已有共議精神的做法，且在不同的教會團體和傳統有其特定的歷史形式。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更新」了這個做法，教宗方濟各再次鼓勵教會革新。2021~2024 年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是這項革新的一部分。透過此會議，聖潔的天主子民發現一種奠基於聖言並充滿喜樂、靜默、祈禱、聆聽和談話的共議性的方式，即使相遇有時候不免痛苦，卻也引導我們更深刻地體認到，在基督內我們都是弟兄姊妹。會議過程中，我們作為天主忠信子民的身分意識更為深化，在這身分中每個人都擁有那源於洗禮的尊嚴，並受召為福傳的共同使命承擔各自不同的責任，這是彌足珍貴的成果。
- b) 這過程更新了我們對教會的體驗和渴望，教會猶如天主的家園和家人，一個更貼近天主子民生活的教會——少一點官僚作風、多一點關係上的聯繫。「共

議性的」和「共議精神」這兩個用語已與這份體驗和渴望連繫在一起，提供了一種現在需要進一步澄清的理解。在 2018 年，以青年為主題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中，年輕人首次宣布，這是他們想要的教會的樣貌。

- c) 在保祿六世大廳舉行的大會，其會議形式，包括與會者的座位安排，以小組的方式圍坐圓桌，為某些文化來說，恰似聖經中婚宴的意象（參閱：默十九 9）。這被理解為教會以共議性的方式行事的象徵意義，也是聖體聖事的標誌；聖體聖事以天主聖言為中心，是共議精神的泉源和高峰。在一個活出共議精神的教會中，不同的文化、語言、禮儀、思維模式和現實環境，都可以結合在一起，真誠地尋求聖神的指引，並取得豐碩的成果。
- d) 在我們中間，有深受戰爭、殉難、迫害和飢荒之苦的弟兄姊妹，他們常常無法參與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的進程。然而，我們將他們的困境納入討論和祈禱之中，加深我們與他們之間的共融感，以及成為和平締造者的決心。
- e) 在這次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的過程中，聖神給教會傾注了許多的恩賜，其中大會經常談到希望、治癒、和好以及恢復對教會的信任。開放地聆聽和陪伴所有人，包括在教會內曾遭到凌辱和傷害的人，讓那些長期以來感到隱而不顯的人被看見。面對助長這種侵害行為的結構性環境，儘管長路漫漫，我們仍要以具體悔改

的態度，走在實現和好與正義的道路上。

- f) 我們知道對許多天主子民來說「共議精神」是一個陌生的用語，引起一些人的困惑和憂慮，人們憂慮教會的教導即將改變，恐使我們背離先祖的宗徒信仰，從而無法回應現今渴慕天主者的需要。然而，我們相信共議精神是聖傳的一種表達方式，它充滿活力且朝氣蓬勃。
- g) 有些人擔心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可能成為一個多數決的審議機構，剝奪了教會的屬靈特質，以致危及教會的聖統性，教宗方濟各在肯定代議民主的重要性的立場下，回應了這些人的擔憂。顯然地，有些人擔心被迫改變，其他人則憂慮一切都不會改變，或者缺乏足夠的勇氣跟上活生生的聖傳的步伐。此外，困惑和對立通常是為了掩飾對失去權力和衍生特權的恐懼。然而，在所有文化背景下，「共議性的」和「共議精神」這兩個用語，乃指一種整合共融、使命和參與於一體的教會模式，亞馬遜主教團（CEAMA）就是一個例證，它是該地區共議性的傳教過程的成果。
- h) 從最廣泛的層面看來，共議精神可以理解為眾基督徒在與基督的共融中，偕同全人類一起邁向天國，以傳教為目標，並在教會生活各個層面的團體聚會中落實該目標，透過彼此聆聽、交談、團體的分辨，以及建立共識，每個人根據自己的職責來作決定，以呈現基督藉著祂的聖神臨在當中。

- i) 透過體驗與互動，我們在意識上一起成長。總之，大會發現，從會議開始的第一天起，我們始終受到下列兩個信念的影響：第一，這些年來我們所分享的是真正的基督徒經驗，我們應擁抱其所有的豐富與深刻；第二，「共議性的」與「共議精神」這兩個用語須更精準地釐清其在不同文化中不同層次的涵義。經過必要的釐清之後，大家一致同意，共議精神（同道偕行）代表了教會的未來。

尚待審議的事項

- j) 在已經進行的反思工作的基礎上，有必要釐清「共議精神」這個用語的涵義，包括在牧靈、神學和教會法等不同層面上的涵義，以避免聽起來過於模糊、籠統或看起來只是一時的風尚或流行的風險。隨著神學上的進一步深化及釐清，幫助我們對共議精神提供一個更廣泛的瞭解。同樣地，共議精神與共融，以及「共議精神」與「普世主教的集體性」之間的關係也有必要釐清。
- k) 有個渴望浮上與會者的心頭，即希望透過東方天主教和拉丁傳統兩大教會之間的相遇，更能理解和相互欣賞彼此之間對「共議精神」的做法和在理解上的差異，包括正在進行中的共議性的歷程。
- l) 特別是在人們習慣以團體的方式同行，而個人主義尚未扎根的文化背景下，共議性的生活所展現的多

種樣貌，值得更深入地反思。如此，當教會先知性地回應人們以自我為中心的個人主義、衍生分裂的民粹主義，以及導致同質化和扁平化的全球化主義，共議精神的實踐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儘管不能馬上解決這些問題，但整合多種觀點的共議性的作法，為我們這個時代提供了另一種存在和行動的方式，一個充滿希望、需要進一步探索和闡明的替代方案。

提議

- m) 共議性的歷程很豐富且有深度，彰顯了擴大參與的價值，並克服了迄今所出現的參與障礙。
- n) 有必要找到一些方法讓聖職人員（執事、司鐸、主教）更積極地參與明年的共議性的進程。沒有他們的聲音、經驗或建議，共議性的教會不能進展。我們需要更好地理解某些人對共議性的進程感到抗拒的原因。
- o) 共議性的文化需要越來越涵蓋不同的世代，為年輕人騰出空間，使他們可以在家裡、與同儕和牧者，包括透過數位管道，自由地為他們自己發聲。
- p) 大會建議在第二會期之前，好好運用自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以來豐富的神學研究遺產，特別是國際神學委員會的文獻：〈教會生活及使命中的共議精神〉（2018）和〈在教會生活中的超性信仰意識〉

(2014)，以便對共議精神的觀念和實踐，在專門術語的使用和概念的瞭解上，深化我們的神學幅度。

- q) 共議精神在教會法上的含義同樣需要釐清。為此，我們也建議在大會的第二會期之前，邀請神學和教會法相關領域的專家，成立一個洲際特別委員會。
- r) 最後，如今需要更廣泛修訂《天主教法典》和東方教會的《教會法法典》，為此建議著手進行初步研究。

2. 被天主聖三聚集和派遣

共識

- a) 根據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的教導，教會是「藉著聖父、聖子和聖神的合一而聚集在一起的百姓」（《教會》憲章，4）。聖父透過聖子的使命和聖神的恩賜，使我們參與共融和福傳的動力，推動我們從「我」轉向為「我們」，並使我們為世界服務。共議精神將三位一體的、天主與人相遇的動力轉化為靈性的態度和教會的進程。為此，所有領了洗的人都必須投身於自己的聖召、神恩和職務。如此一來，教會才能真正地與自己、與世界「對話」（參閱：《祂的教會》，67），並以耶穌的風範與每個人並肩同行。
- b) 從一開始，教會共議性的旅程就是邁向天國，當天

主貫穿萬有時，天國就會完全實現。教會內弟兄姊妹之間的情誼和為最小弟兄服務的傳教奉獻精神，此二者之見證儘管永遠無法和天國的奧蹟相提而論，然而，也是奧蹟的標誌和工具。教會反思其共議性的結構並非為了將自己置於宣講的中心，而是縱使結構不盡完備，仍然全力為天國的來臨服務。

- c) 只有體認到恩寵的首要地位，基督徒團體才有更新的可能性。如果缺乏靈修深度，共議精神就僅止於表面。然而，我們蒙召不僅是把在其他地方所獲得的靈修經驗轉化為團體的動力，而是更深入地經驗到彼此的關係如何成為真正與主相遇的場所和形式。從這個意義上說，共議精神的觀點固然動支了教會傳統豐富的靈修資產，但也對其多樣形式的更新作出貢獻：開放參與的祈禱，在共同生活上作分辨，以及從分享中產出、呈現為服務的福傳能量。
- d) 儘管靈修交談有其侷限性，我們仍可藉此工具真實地聆聽，辨明聖神向各教會說的話。經過靈修交談的操練，引發喜悅、敬畏和感激之情，並經驗到個人、團體和教會轉化的更新之路。「交談」一詞不僅止於對話：它交織著思想和情感，創造了一個共享的生命空間，這就是為什麼我們說轉化在交談中發揮作用。這也是一個在不同民族和文化中都發現到的、人類學的真實現象，人們精誠團結地聚集在一起，處理並決定對團體至關重要的事務，而上主的恩寵使這樣的人類經驗得以實現。「在聖神內」

交談意味著，在純然的福音氛圍裡、在信德之光中活出分享的經驗，並尋求天主的旨意，在這氛圍裡聽見天主聖神明確無誤的聲音。

- e) 由於共議精神導向傳教使命，各基督徒團體該與其他宗教、信仰和文化的團體精誠團結；一方面避免自我指涉和自我保護的風險，另一方面避免喪失自我認同的風險。以相互學習和一起前行的方式建立對話的邏輯，增加福音宣講、為貧窮者服務、關心共同家園和神學研究的特色。

尚待審議的事項

- a) 為真切地聆聽天父的旨意，似乎有必要從神學的角度加深教會分辨的標準，以便聖神的自由和新穎與耶穌基督「一次而為永遠」（希十 10）的祭獻相協調。首先，這意味著要明確界定，聆聽聖經所證實的天主聖言、接受聖傳和教會訓導，以及先知性地解讀時代徵兆，此二者之間的關係。
- b) 為達此目的，關鍵在於促進人類學和靈修願景的整合，而不僅只是將信仰經驗中的知性和感性兩種面向並列，為能超越理智和情感之間任何一種化約論及二元論。
- c) 重要的是，澄清靈修交談如何整合神學思想、人文和社會科學的貢獻，以及教會進行分辨時所採用的其他模式，例如「觀看、判斷、行動」方法或「辨

識、解釋、選擇」步驟。

- d) 聖言頌禱以及古今不同的靈修傳統在執行分辨上所作的貢獻，我們應予以發展運用。確實，我們應珍視幾個世紀以來聖神所示多樣性的模式和風格、方法和標準，這些是教會靈修資產的一部分。

提議

- a) 建議各教會應嘗試並調整靈修交談以及其他的分辨模式，按其需要及文化的脈絡，從多元的靈修傳統中汲取相關的元素，來微調標準的分辨模式。一些適當的陪伴方式，能促進這項操練，有助於掌握操練的邏輯並克服可能的阻力。
- b) 鼓勵每個地方教會培訓合適的人員，以促進並陪伴教會分辨的過程。
- c) 為了闡明教會生活，分辨的操練能以合乎在地民情的方式，有效地運用在牧靈領域。我們將更容易認識臨在於團體的神恩，明智地委派任務和職務。我們能跳脫單純的活動策劃，在聖神的光照下闡建牧靈的途徑。

3. 進入信仰團體：基督徒入門禮儀

共識

- a) 基督徒入門禮儀是主耶穌透過教會的職務，向我們介紹逾越的信仰並吸引我們進入與天主聖三和與教會共融的旅程。這段旅程因發生的時代及東西方傳統的不同重點而有多樣的形式。然而，聆聽聖言和生命的轉變，禮儀慶典和融入團體及其使命，始終是相互交織的；也正因如此，慕道之旅以其漸進性的階段和步驟，成為教會中每個一起同行歷程的範例。
- b) 入門禮儀帶領我們接觸各種多樣的召叫和教會職務，這些召叫和職務展現慈母教會的面容，教會存在的方式乃是藉著與子女同行來教導他們前行。教會聆聽他們，也在回答疑慮和問題的過程中，因著每一個人的生命史、語言和文化所帶來的新意而更為豐富。基督徒團體透過這樣的牧靈行動便首次與共議精神相遇，但人們往往不知不覺。
- c) 在區分神恩和職務有何不同之前，「我們都因一個聖神受了洗，成為一個身體」（格前十二 13）。因此，所有領了洗的人，根據各自的召叫，都享有真正平等的尊嚴並肩負共同的福傳責任。藉著「教訓你們一切」（若壹二 27）的聖神的傅油，所有

信眾擁有對福音真理的本能，即信仰意識（*sensus fidei*），這包含與神聖現實的某種自然性，以及直覺地掌握符合信仰真理的能力。共識性的歷程強化了這份恩寵，堅定地確認眾信徒在信仰上的共識（*consensus fidelium*），這個歷程為決定某一條教義或做法是否屬於宗徒傳下來的信仰，提供了明確的標準。

- d) 透過堅振聖事，聖神降臨節的恩寵持續臨於教會。堅振聖事，使信友獲得聖神豐富的恩賜；基於共同洗禮的尊嚴召喚他們，去發展自己特殊的召叫，以便為傳教使命服務。我們要更加強調堅振聖事的重要性，並將它與形成教會共識性的面貌的多種神恩和職務連繫起來。
- e) 天主聖潔的子民特別在主日慶祝感恩祭，這是他們初次、也是基本的聚集和相遇的型態。當領受聖體聖事的渴望無法實現時，團體仍聚在一起慶祝聖道禮儀。在聖體聖事中，我們慶祝賞賜給我們的恩寵的奧蹟。主召喚我們分享祂的聖體、聖血，使我們彼此合為一體，也與祂合為一體。從保祿使用「*koinonia*」一詞開始（參閱：格前十 16~17），基督宗教傳統上喜愛「共融」一詞，因它既指出信友之充分參與感恩祭，同時也展現信友之間及教會之間的關係的本質。它開啟我們去默觀神聖的生命，去碰觸天主聖三深不可測的奧祕。這用詞也點出了我們彼此關係的「日常性」：在最簡單的動作

中，我們彼此敞開心扉，真正呼吸著聖神的氣息。這就是為什麼源於感恩祭並在其內慶祝的共融，建構並指導了同道偕行的道路。

- f) 我們從感恩祭學習去闡明一體性與多元性：教會的一體性與基督徒團體的多元性；聖事奧祕的一體性與各種禮儀傳統的多樣性；慶典的一體性與聖召、神恩和職務的多樣性。沒有什麼比感恩祭更能表明，聖神所創造的和諧並非整齊劃一，以及每一項教會的恩賜都是為了共同的建樹。

尚待審議的事項

- g) 聖洗聖事不能單獨地或跳脫基督徒入門禮儀的邏輯來加以理解，也不能以個人主義的方式來理解。因此，關於基督徒的入門禮儀，我們需要進一步探討更為一致的觀點，及其對於理解共議精神所能作出的貢獻。
- h) 成熟地運用「信仰意識」不僅需要接受洗禮，還必須活出真正的門徒生活，以培養洗禮的恩寵，使我們有能力分辨聖神的行動與某些制約思維、主流文化，或與福音不一致的事物有何區別。對「信仰意識」理解的操練，得透過適當的神學反省來加深。
- i) 聖神的德能在五旬期的和諧中，闡明多樣的恩賜和神恩，因此，藉著堅振聖事反思共議精神的內涵，為理解堅振聖事能提供新的洞見。根據不同的教會

經驗，應考慮如何使堅振聖事的準備和慶祝更加富有成效，以喚醒所有信友，回應他們建立教會團體、在世上傳教和作信仰見證的召叫。

- j) 從牧靈神學的觀點來看，繼續研究慕道模式如何啟發其他的牧靈途徑，是重要的事，例如：有關婚前準備、選擇職業或社會志業的陪伴，或聖職的培育，整個教會團體都應該參與其中。

提議

- k) 如果感恩祭塑造了共議精神的模式，那麼我們應該採取的第一步就是懷著在基督內的真實友誼，以切合恩典的方式，舉行彌撒。真實的慶祝禮儀是培訓門徒首要的、也是基本的學校。彌撒的美麗和簡樸陶冶我們，應優先於任何其他有組織的培育計畫。
- l) 第二步是指報告裡廣泛的要求：禮儀語言要更貼近信友，要更融入文化的多元性。在此前提下——維持教會禮儀傳統的連貫性並需要有更好的禮儀培育——有必要作更深入的反省。根據教宗方濟各《大原則》（*Magnum principium*）手諭，各主教團在這方面應擔負起更廣泛的責任。
- m) 第三步包括在牧靈中，承諾將團體祈禱擴大到彌撒慶典以外的場合。其他禮儀祈禱的形式以及民間熱心敬禮，反映當地文化的獨特性，是促進所有信友參與的重要元素。它們向信友介紹基督信仰的奧

祕，並使那些不太熟悉教會的人更能接近並與主相遇。在民間信仰的各種態樣中，聖母的敬禮，因其支撐和滋養眾多信友的能力而脫穎而出。

4. 貧困中的人——教會旅程的主角

共識

- a) 處於貧困中的人要得到教會的愛。所謂的「愛」，包括尊重、接納和認可，如果沒有這些，僅提供食物、金錢或社會服務，固然代表某種重要的支持形式，卻沒有充分考慮到人的尊嚴。每個人都有決定自己成長方式的需要，而非成為他人福利行動的對象。獲得認可和尊重是實現這一目標強而有力的方法。
- b) 基督論信仰中隱含著對窮人的優先選擇：耶穌，是貧窮和謙卑的，與窮人成為朋友，與他們同桌進食，並譴責貧窮的根源。對教會來說，優先選擇窮人和邊緣人首先是一個神學範疇，然後才是文化、社會學、政治或哲學的範疇。對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來說，天主先憐憫了他們。這種神聖的偏好，帶給了所有基督徒在生活上的改變，他們受召要滋養「…耶穌基督所懷有的心情。」（斐二 5）
- c) 貧窮不只一種。在貧窮人的眾多面孔中，有些人沒有足夠的資源去過有尊嚴的生活；還有移民和難

民；土著、原住民和非洲人後裔；遭受暴力和侵害的人，特別是婦女；與毒癮奮戰的人；在體制上被剝奪發言權的少數族群；被遺棄的老人；種族主義、剝削和人口販運的受害者，特別是未成年人；受剝削的工人；經濟上被排除在外的人和生活在邊緣地區的其他人。弱勢中最弱勢的人，包括未出生的嬰兒及其母親，需要有人不斷地為他們大聲疾呼。幾個大洲的許多國家飽受戰爭和恐怖主義的折磨，產生了「新窮人」，大會聽到了他們的哀嚎，大會譴責造成這種衝突的、腐敗的政治經濟制度。

- d) 除了物質的貧窮，許多人還經歷精神上的匱乏，也就是缺乏生命意義感。當人過度關注自己，可能導致將他人視為威脅，進而更加轉向自己，顯示出某種的個人主義。當精神上和物質上的貧窮人相遇時，他們開始為彼此的需要尋找答案。這是一種同行的方式，落實共議性的教會同道偕行的觀點，並向我們揭示真福八端最滿全的意義：「神貧的人是有福的。」（瑪五 3）
- e) 與窮人站在一起，需要與他們一起照料我們共同的家園：大地的呼聲和貧窮人的呼聲是同一個呼聲。我們對此呼聲置若罔聞，從而產生了生態危機，特別是氣候變遷，對人類的生存構成了威脅。教宗方濟各在世界主教代表會議開幕之際公布的《請讚頌天主》宗座勸諭特別強調這一點。在氣候變遷影響最嚴重的國家，他們的教會敏銳意識到改弦易轍的

迫切性，這代表了他們對全球各地其他地方教會的旅程的貢獻。

- f) 教會有責任消弭貧窮和使窮人遭受排斥的根源，這包括採取行動，以保護被排除者的權利，有時可能需要公開譴責社會結構、個人、公司或政府所犯下的不義行為。聆聽窮人的聲音，最重要的是傾聽他們的訴求和觀點，並運用他們自己的話語。
- g) 為了建立福祉、捍衛生命尊嚴，基督徒有責任積極參與，並從教會的社會訓導中汲取靈感，透過參與公民社會組織、工會、民眾運動、基層組織、政治領域等團體，以各種方式共同努力。教會對這些基督徒深表感謝。基督徒團體有責任以真摯的仁愛和奉獻精神支持在這些領域工作的人。他們的行動是教會傳揚福音、促成天國臨近使命的一部分。
- h) 基督徒團體與基督的面容和肉身相遇，祂本是富有的，為了我們卻成了貧困的，好使我們因祂的貧困而成為富有的（參閱：格後八 9）。天主召喚我們不僅親近他們，更要向他們學習。如果成為共議性的教會，這意味著與「是道路的那一位」一起前行，那麼共議性的教會需要將那些處於貧困中的人置於其生活各層面的中心：他們透過苦難，直接認識了受苦的基督（參閱：《福音的喜樂》，198）。貧窮人的生活相似於主的生活，這使他們成為傳報救恩的使者，以及福音的喜樂的見證人。

尚待審議的事項

- i) 世界上有些地方的教會是貧窮的，與窮人同在，並為窮人服務。然而，有個常在而須小心避免的風險，即是以「他們」和「我們」來看待窮人，視為教會慈善事業的「對象」。將窮人放在中心的位置並向他們學習，是教會必須不斷努力的事。
- j) 要對不公義的狀況作先知性的指責，一方面要努力說服政策制訂者，他們要為共同利益而採取行動，而這需要外交手段，但另一方面，在訴諸外交手段時，必須保持它張力的拉扯動態，以免模糊明確的焦點或失去豐碩的成果。教會機構在使用公部門或私人資金時，應特別確保為福音發聲的自由不會受限。
- k) 教會在教育、醫療保健和社會福利領域提供服務，不歧視或排斥任何人，這是教會促進最弱勢者融入教會和社會的明顯標誌。鼓勵在這領域活躍的組織，使自己成為基督徒團體的標誌，避免慈善事業變得冷淡、沒有人情味，敦促它們與其他組織建立網絡關係、協作共好。
- l) 教會必須誠實地檢視自己如何滿足附屬機構工作人員對公義的要求，以確保自身行為的一致和誠信。
- m) 在共議性的教會中，精誠團結的形式也體現在不同

地區的地方教會之間彼此的交換恩典和資源共享，透過相關基督徒團體之間建立聯繫，以促進教會的團結。為此，需要專注於一些必要的條件，以確保為需要聖職人員的教會提供援助的司鐸不僅提供功能性的解決方案，而且為派遣和接受的教會雙方，這些司鐸都是促進成長的資源。同樣地，有必要確保經濟援助不會淪為單純地提供福利，更要促進真正福音的團結，並以透明和可靠的方式管理。

提議

- n) 教會的社會訓導是鮮為人知的資源，應加強宣導。我們不僅鼓勵地方教會好好推廣其內容，更要將其啟示付諸行動，透過實踐，增進民眾對社會訓導的認識與接受度。
- o) 相遇、分享共同生活，以及為貧窮人、邊緣人服務的經歷，應該成為基督徒團體陶成與培育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這是信仰上的要求，不是一個額外的選項。特別是為有志於公務司祭職和度奉獻生活者來說，尤其如此。
- p) 在重新思考執事職務的過程中，教會應該加強服事窮人的方向。
- q) 教會的教導、禮儀及其實踐必須更臻明確、更加縝密地整合完整生態學的聖經和神學基礎。

5. 「來自各支派、各異語、各民族、各邦國」 的教會

共識

- a) 基督徒生活在特定的文化中，透過聖言和聖事把基督帶給他們，以謙卑和喜樂的態度從事愛德服務，接受「基督在任何地方和時間都等待著我們」這奧祕。透過這種方式，我們成為一個歡迎來自「各支派、各異語、各民族、各邦國。」（默五 9）的教會。
- b) 教會存在於不同的文化、歷史和大洲背景，顯示出不同的精神和物質需求，這塑造了各地方教會的文化、各地方教會傳教的優先事項、為共識性的對話帶來他們的掛慮和恩典，以及他們用來表達自己的語言。在大會期間，我們能夠直接地、且大多是喜樂地，體驗教會多樣的展現。
- c) 教會存在於日益多元的文化和宗教的生活環境中，基督徒應該與組成社會的眾多群體一起，致力於找到必要的方法，以建立各宗教和文化之間的對話。在這樣的環境下履行教會的使命需要一種臨在、服務和宣講的優雅，尋求建立橋梁、培養相互理解，並參與陪伴、傾聽和學習的福傳。大會中「脫下鞋子」跨過門檻與他人相遇的形象，引起共鳴，在平等的基礎上，象徵著謙卑和對神聖空間的尊重。

- d) 移民重塑地方教會、成為跨文化的團體。許多移民和難民身上承載著漂泊異鄉、戰爭和暴力的創傷，他們往往成為接納他們的團體更新和富饒的泉源，以及與地理位置遙遠的教會直接聯繫的機會。面臨對移民逐漸升高的敵意，我們蒙召公開接納他們、陪伴他們重建人生，並在各民族間建立真正的跨文化交流。而尊重移民的禮儀傳統和宗教習俗，更是真正的接納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e) 傳教士奉獻生命，將福音傳遍全世界。他們的奉獻是福音力量的偉大見證。然而，在一些地方「傳教」一詞充滿了痛苦的歷史記憶阻礙了今天的共融，這需要特別注意和覺察。在某些地方，福音的宣講與殖民，甚至種族滅絕連結在一起；在這樣的背景下從事福傳，需要承認過去所犯的錯誤，從中學習，對這些議題就有新的體悟，好陪伴一代人尋求超越殖民主義的基督徒身分。尊重和謙卑是基本的態度，我們得以體認到我們可以相輔相成，體認到接觸不同的文化，能豐富基督徒團體的信仰生活和思想。
- f) 教會教導我們，跨宗教的對話有其必要性，並鼓勵我們付諸實行，這是在各民族間建立共融的一環。在一個充滿暴力和破碎的世界中，見證人類的合一變得更加迫切，這合一涉及人類的共同起源和共同命運，透過彼此接應、互惠的團結，實現社會正義、和平、和好，並照料我們的共同家園。教會意識到聖神可以經由各種宗教、信仰和文化的一眾男女來發言。

尚待審議的事項

- g) 我們需要有更大的敏感度去培養對教會多元表達的豐富性。在教會作為一個整體與其地方根基之間、在尊重教會合一的連結與壓抑多樣性的同質化風險之間，須要尋求動態的平衡。由於在不同的背景下會有不同的含義和優先順序，這須要界定並促進分權的形式。
- h) 教會也受到極端對立和在重要事務上不被信任的影響，例如禮儀生活以及道德、社會和神學的思考。我們需要透過交談去了解每個問題的原因，並勇敢地採取重振共融與和好的進程來克服困難。
- i) 在我們的地方教會，我們有時會經驗到對福傳的不同理解方式，彼此之間的張力：強調生命的見證、致力於人類進步、與不同的信仰和文化對話，以及明確的宣講福音。同樣地，在明確地宣揚耶穌基督和在尋找並珍視各文化已經包含的福音特徵（「*semina Verbi*」／聖言的種子），這二者之間也出現了緊張關係。
- j) 人們可能將福音的訊息與從事福傳者的文化混淆，這是有待探討的問題之一。
- k) 隨著威力日益強大的武器的交易和使用，衝突因而不斷增加，引發了這個問題，即幾個小組提出的：是否透過更多的反思和培訓，以便我們能以非暴力

的方式管理衝突。這是基督徒透過與其他宗教的交談與合作，可以為當今世界作出的寶貴貢獻。

提議

- l) 我們需要重新關注語言使用的問題：在各種不同的情境中，我們如何以一種既美麗又容易理解的方式來與人的思想和心靈交流。
- m) 我們需要一個共同的框架來管理和評估不同「權責分配」（decentralisation）形式的實驗，明確界定所有的參與者及其角色。為了保持連貫性，關於權力分配的辨明過程，必須以共議性的方式進行，並考慮不同層級的所有參與者的協力和建議。
- n) 投身於原住民的牧靈關懷，需要一些新的範例，並採取一起行進的形式，而不是對他們或為他們做些什麼。他們參與各層級的決策過程，將有助於建立一個更有活力、更具使命感的教會。
- o) 從大會的成果來看，呼籲大家更深入瞭解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的教導、大公會議後的教導，以及教會的社會訓導。我們需要更加瞭解我們的不同傳統，以便更明確地成為一個各地方教會在共融中、有效從事服務與對話的教會。
- p) 在一個移民和難民的人數不斷增加，而接納他們的意願卻在減少，外來者越來越受到懷疑的世界，教

會有必要積極參與教育、塑造交談與相遇的文化，特別是透過牧靈培育來克制種族主義和仇外心理。同樣地，教會有必要參與具體的計畫，以促進移民的融合。

- q) 我們建議，繼續進行有關種族正義的對話與分辨，找出教會內部造成或維護種族不公義的體制，並加以解決。開創治癒與和解的進程，並在受害者的協助下，根除種族主義的罪惡。

6. 東方教會傳統與拉丁教會傳統

共識

- a) 在東方教會中，那些與伯多祿的繼承者完全共融的教會，享有禮儀、神學、教會學和教會法的獨特性，這大大豐富了整個教會。特別是，他們多元而一體的經驗，對同道偕行的理解和實踐，可以提供寶貴的貢獻。
- b) 歷史中，這些教會所被賦予的自治程度經歷了不同的階段。一些習俗和做法現在已被認為不符時代的需要，例如拉丁化。近幾十年來，在承認這些教會的特殊性、差異性和自治性上，已有了長足的進展。
- c) 來自天主教東方教會的大量信友遷移到以拉丁禮為主的地區，引發了重要的牧靈問題。如果目前的

模式持續或增強，散居海外的東方天主教會信徒可能比教會法規定行東方禮地域的信徒還要多。基於多種原因，在移民國家建立東方聖統制並不足以解決問題，但當地拉丁禮教會需以共議精神之名，幫助移民至此的東方教會信徒，保留他們的身分，並培育他們特有的資產，而不經歷同化的過程。

尚待審議的事項

- d) 我們建議進一步研究，東方天主教會的經驗對共議精神的理解和實踐所能作出的貢獻。
- e) 關於自治教會的主教代表會議為其區域所選出的主教，且獲得教宗的批准，以及教宗任命在教會法定區域之外的主教，在這議題上，教宗的角色，仍然存在一些困難。此外，將宗主教的管轄範圍擴大到宗主教領土之外的請求，也是一個需要與羅馬教廷進行分辨和對話的問題。
- f) 不同的地區，有來自不同地區的天主教信徒，我們需要找到能夠在多元化中呈現明顯有效的合一模式。
- g) 我們需要反思東方天主教會對基督徒合一的貢獻及它們在跨宗教和跨文化對話中的角色。

提議

- h) 首先也是最重要的是，要為教宗建立一個由東方天主教宗主教和大主教組成的常設理事會。
 - i) 有些人要求召開一次「世界主教代表特別會議」，專門討論東方天主教會的身分和使命，以及在牧靈和教會法上如何面對戰爭和大規模遷徙的挑戰。
 - j) 我們需要建立一個由東方和拉丁神學家、歷史學家和教會法學家組成的聯合委員會，以處理需要進一步研究的問題，並提出引領前進的提議。
 - k) 在羅馬教廷的各部會中需要有足夠的東方天主教會成員代表，以豐富整個教會的觀點，協助解決出現的問題，並使他們能夠參與各個不同層面的交談。
7. 為了培養尊重東方教會信友傳統的接納形式，我們需要加強海外東方聖職人員與拉丁聖職人員之間的關係，以加深彼此對各自傳統的了解和欣賞。在基督徒合一的道路上前行

共識

- a) 本會期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以深刻的大公合一形式開幕。在「一起」祈禱守夜禮中，許多不同基督宗派的領袖、代表，與教宗方濟各一起出席，這是

一個明確可信的記號，代表大家願意以信仰合一和恩典交換的精神一起前行。這意義重大的事件也讓我們認識到當下正是一個大公合一的時機點，並重申團結我們的力量大於分裂我們的力量，因為我們共同擁有的「只有一個主、一個信德、一個洗禮；只有一個天主和眾人之父，祂超越眾人，貫通眾人，且在眾人內。」（弗四 5~6）

- b) 共議精神的原則植根於洗禮，也構成大公主義的基礎。透過洗禮，所有基督徒都參與了信仰意識，因此，無論他們的傳統如何，都應該仔細聆聽他們的意見，就像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在辨明的過程中所做的那樣。沒有大公合一的幅度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共議精神。
- c) 大公主義的首務就是屬靈的更新，也需要悔改和記憶癒合的過程。在大會中很感動地聽到了不同教會傳統的基督徒的見證，友誼的分享、祈禱，尤其是致力於服務那些經歷貧困的人。致力於對其中最弱者的服務鞏固了彼此的關係，並幫助我們專注於將所有基督徒團結在一起的事物。因此，大公主義的首務是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在神學和機構的對話中有耐心地相互理解；在一個日益信任和開放的氣氛中繼續進行。
- d) 世界上不少地區存在著一種源於不同基督徒派別的「鮮血的大公主義」，他們為了相信耶穌基督而獻出了自己的生命。他們殉道的見證比任何言語都

更具說服力。合一來自主的十字聖架。

- e) 所有基督徒之間的合作對現今的牧靈挑戰十分關鍵。在世俗化的社會裡，這使得福音的聲音更有力量。在貧困的環境中，促使人們齊心協力，為正義、和平及最弱小者的尊嚴服務。在所有情況下，為那些導致群組、民族和國家彼此對立的仇恨、分裂和戰爭的文化，所有基督徒之間的合作是一份治癒的資源。
- f) 屬於不同教會或教會團體的基督徒之間的婚姻（混合婚姻），可以建構讓共融的智慧逐漸成熟的現實環境，彼此可以互相傳福音。

尚待審議的事項

- g) 大會能夠覺察到，不同的基督宗教傳統對教會的共議性的結構有不同的理解。在東正教會中，共議精神嚴謹地理解為：僅表示由主教聯合行使其權力（神聖主教會議）。廣義而言，指的是所有信眾積極參與教會的生活和使命。其中提到其他教會團體的一些做法，使我們的討論更加豐富精彩，這一切都需要進一步地探究。
- h) 另一個要探討的主題涉及共議精神和教宗首席權之間在各層面（地方、區域、普世）相互依存的連結關係。我們需要一起重讀歷史，以克服刻板印象和偏見。根據第一個禧年的作法，目前進行的合一

交談對共議精神和教宗首席權的關聯、互補且不可分割的事實，提供了更好的理解。根據聖若望保祿二世在《願他們合而為一》通諭中的願望，澄清這一微妙的問題對於人們如何理解伯多祿牧職在合一服務上的角色有其長遠影響。

- i) 我們需要根據聖事和教會共融之間的連繫，從神學、法典和牧靈的角度來檢視聖體的殷勤款待（聖事上的共融）的議題。這個議題對混合婚姻的夫妻來說尤其重要，需要對混合婚姻進行更廣泛的思考。
- j) 有許多「非教派」的團體和受基督徒啟發的「復興」運動，並且為數眾多的參與信友原是天主教友，此一現象也催迫我們反思。

提議

- k) 2025 年標誌尼西亞大公會議（325）的週年紀念，該會議制訂了團結所有基督徒的信經，我們共同紀念此一事件將有助於更深地瞭解，過去有爭議的問題是如何在大公會中透過共同討論予以解決。
- l) 在 2025 年，有如天主上智的安排，為所有教會和基督徒團體莊嚴隆重的復活節都是同一天。大會表達強烈的渴望，希望復活節慶典有一共同的日期，以便我們能在同一天慶祝主的復活，祂是我們的生命、我們的救恩。

- m) 我們也希望繼續讓其他教會和各個天主教會傳統的基督徒在所有層級都參與共議性的進程，並邀請更多弟兄姊妹代表參加 2024 年下一會期的大會。
- n) 有些人提議召開大公合一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討論在當代世界的共同使命。
- o) 也有人提議我們或可制訂一份合一的殉道者名冊。

第二部分——所有門徒都是傳教士

8. 教會就是傳教使命

共識

- a) 與其說教會有使命，我們肯定的說，教會「就是」使命。「就如父派遣了我，我也同樣派遣你們」（若廿 21）：教會從天父派遣來的基督那裡接受了她自己的使命。在聖神的支持和引導下，教會向那些不知道或不接受的人宣講和見證福音。他們以窮人為優先，這樣的做法是源於耶穌的使命。如此，教會是那顆天國的種子，協同參與天國的來臨。（參閱：《教會》教義憲章，5）
- b) 基督徒入門聖事賦予耶穌所有門徒承擔教會使命的責任。男女平信徒、度獻身生活者，以及公務司祭職人員，均有同等的尊嚴。他們接受了不同的神恩和聖召，執行不同的角色和職能，但所有人都是蒙聖神召喚和滋養，在基督內形成一體。他們都是門徒，都是傳教士，在各地方團體的互動活力中體驗福傳令人愉悅和安慰的喜樂。在教會的各個層級都共同承擔責任，為共識精神是根本而必要的。在這人世間，每個基督徒都是傳教士。

- c) 家庭是每個基督徒團體的支柱，父母、祖父母以及所有同住者，一起分享信德的人就是第一批的傳教士。作為一個生命與愛的團體，家庭是信德教育和教會禮規教育的特恩場域，在教會團體內需要特別的陪伴。作為父母，特別需要得到支持，因為他們必須兼顧工作（包括教會團體內及為教會使命服務的工作）與家庭生活的要求。
- d) 如果傳教使命是一個恩寵，涉及整個教會，那麼平信徒在各領域和在日常生活中所作的貢獻，就是以活力推動該使命。最重要的是，正是他們讓教會得以存在，並且他們宣講福音，例如：在全世界具有強大影響力的數位文化中；在青年文化中；在職場和商業、政治、藝術和文化領域；在科學研究、教育和訓練領域；在照料我們共同家園中；特別是透過參與公共生活。無論身在何處，他們都蒙召在日常生活中為耶穌基督作見證，並明確地與他人分享信仰。年輕人以一種特殊的方式，以他們的天賦和脆弱，在與耶穌的友誼中成長，成為向同儕傳揚福音的使徒。
- e) 平信徒也越來越積極參與基督徒團體的服務。許多人組織並推動牧靈團體，擔任宗教教育工作者、神學家和信仰培育者、靈修導師和教理講授老師，並參與各種堂區和教區的機構。在許多地方，基督徒團體的生命和教會的使命取決於教理講授老師。此外，平信徒也參與保護教會工作和行政事務。所有

這些努力與付出對教會的傳教使命都極其珍貴；為此，應提供其必要能力的培育。

- f) 平信徒的神恩廣泛的多樣性，代表聖神賜給教會的獨特恩寵，必須鼓勵、肯定，並了解和賞識。在某些情況下，信友可能蒙召協助彌補司鐸短缺的情況，但他們使徒工作的平信徒性質可能會受到削弱。在其他情況下，司鐸可能事必躬親，導致平信徒的神恩和職責被忽視或未被善用。在大會上許多人表示，在各種情況下都存在平信徒「聖職化」的危險，即產生一種平信徒精英，導致天主子民間的不平等和分裂長久存在。
- g) 對教會來說，「使萬民成為門徒」的使命是豐富彼此的，它不僅涉及傳教士本身，還涉及整個團體，團體因此受到啟發而投入祈禱、分享物品和作見證。缺乏聖職人員的教會不應放棄這項承諾，而那些擁有公務司祭職人員的教會則可以在牧靈上以真正福音的方式合作，從中受益。所有傳教士——男女平信徒、度奉獻生活者、執事和司鐸，特別是傳教機構的成員和作為「信德的禮物」的傳教士——都是重要資源，以建立知識上的聯繫和彼此交換恩惠。
- h) 教會的使命在感恩祭中持續更新，並獲得滋養，特別是當其共融、傳教的性質充分表達的時候。

尚待審議的事項

- i) 有必要繼續深化在傳教關鍵中神恩與職務之間關係的神學理解。
- j) 梵二會議和隨後的教會訓導提出平信徒在聖化塵世或世俗現實的獨特使命。然而事實上，堂區、教區、最近甚至在普世層面的牧靈工作，越來越將教會內部的任務和職務託付給平信徒。神學反省和法典條文需要與這些重要的發展相互協調，以避免可能危及教會使命合一感的二元論。
- k) 為促進所有領了洗的人共同承擔福傳的責任，我們承認身心障礙者的使徒能力，希望更重視他們豐富的人性對福傳的貢獻。我們認識到他們遭受痛苦、被邊緣化、被歧視，這些經歷有時甚至發生在基督徒團體內。
- l) 牧靈結構需要重新調整，以便它們能夠快速認識、喚起並激發平信徒的神恩和職務，並融入共議性的教會的福傳活力中。在牧者的指導下，團體能夠派遣人員並支持那些被派遣者的宣教工作。如此，牧靈結構將主要為信友們在社會、家庭和職場中所肩負的使命服務，而不是僅僅關注內部事務或組織問題。
- m) 《工作文件》使用「全體盡傳教使命職責的教會」一詞可能會引起誤解，為了消除任何歧義，必須澄清其含義。

提議

- n) 我們必須更有創意地按照地方教會的需要建立職務，特別是邀請年輕人參與。我們可以考慮進一步擴大目前讀經職務的責任，比在禮儀中所履行的責任更為寬廣，成為天主聖言更為完整的職務；在適當的情況下，也可以包括講道。我們也可以探討是不是可能建立一項委派給已婚夫婦的職務，致力於支持家庭生活並陪伴那些準備領受婚姻聖事的人。
- o) 請地方教會考慮適當的方式，認可平信徒的神恩和團體的事工，並在禮儀慶典中授予牧靈的使命。

9. 教會生活與使命中的婦女

共識

- a) 無論男女，我們是按照天主的肖像和模樣受造的。從一開始，天主的創造就體現了合一和差異，賦予女人和男人共同的天性、使命和命運，以及兩種截然不同的身而為人的經驗。聖經證明了男女的互補互惠和相輔相成性，以及他們之間的盟約，這是天主創造的核心。耶穌將婦女視為祂的對話者：與她們談論天主的國；歡迎她們成為門徒，例如：伯達尼的瑪利亞。這些婦女經歷了祂治癒、釋放和讚賞

的力量，並與祂一起踏上了從加里肋亞到耶路撒冷的道路（路八 1~3）。祂在復活那日的早晨把復活的消息託付給一位名叫瑪利亞·瑪達肋納的婦女。

- b) 在基督內，女人和男人都擁有相同的洗禮尊嚴（迦三 28），並且同樣接受聖神多樣的恩寵。我們蒙召一起在基督內建立充滿愛的、而非競爭關係的共融，並在教會生活的各個層面上共同承擔責任。正如教宗方濟各對我們一起說的，我們是「一群以真福八端的力量聚集並受召的人。」
- c) 在本屆大會期間，我們對女性與男性之間的互補有了非常正面的經驗。我們一起回應共議性的進程前幾個階段的呼籲，也就是從牧靈和聖事的角度——教會應更堅定地去理解和陪伴婦女。女性渴望分享在生命各個階段走向聖潔的靈性經驗：身為少女、身為母親、在友誼和人際關係中、在各年齡層的家庭生活裡、在職場生活和度奉獻生活上。面對仍然存在性暴力、經濟不平等和傾向物化女性的社會，婦女大聲疾呼要求正義。婦女因人口販賣、被迫移民和戰爭摧殘而傷痕累累，為婦女的牧靈陪伴和積極倡議應該齊頭並進。
- d) 堂區信友大多是女性，並且她們通常是家庭中第一批的信仰傳道員。度獻身生活的女性，無論是默觀或使徒生活，都是我們當中主要且獨特的恩賜、記號和見證。女性傳教員、聖人、神學家和神祕主義者的悠久歷史，也是今日男女的滋養和靈感強而有

力的來源。

- e) 納匝肋的瑪利亞——信德之女、天主之母，為所有人仍是神學、教會和靈修意涵的獨特來源。瑪利亞提醒我們，呼籲普世萬民專心聆聽天主的聲音，並對聖神保持開放的態度。她懂得生養孩子的快樂，其間也承受了痛苦和磨難。她在窘困的環境中產子，成為難民，其後又承受聖子遭到虐殺的傷痛，但她也深信聖子復活的輝煌和聖神降臨的光榮。
- f) 許多婦女對司鐸和主教所推動的工作滿懷感謝，同時也談到了一個受傷的教會：聖職主義、大男人心態和權威的不當表達，持續給教會帶來創傷，危害教會的共融。任何有效的結構性變革都需要以透徹的靈修轉變作為基礎。性侵害，以及權力和權威的濫用，在在呼求正義、療癒與和解。試問，教會如何成為一個保護所有人的場域？
- g) 當教會內男性與女性之間的關係，其尊嚴和正義受到損害時，我們向世界宣講的可信度就會減弱。我們共議性的途徑顯示了關係更新和結構變革的必要性。如此，我們可以更加接納所有人的參與和奉獻——包括男女平信徒、度獻身生活的男女、執事、司鐸和主教——成為共同承擔福傳工作責任的門徒。
- h) 大會要求我們避免重蹈覆轍，不要將女性視為一個議題或問題。相反地，我們希望推動一個男性與女

性共同對話的教會，以便更深入領略天主的計畫，視他們同為主角，沒有從屬、排斥和競爭。

尚待審議的事項

- i) 世界各地的教會都明確要求承認並重視女性的積極貢獻，並提高她們在教會生活和傳教使命的牧靈領導力。為了更加體現所有人的恩寵和神恩，更充分地回應牧靈的需要，教會如何讓更多女性擔任現有的角色與職務？如果需要新的職務，應該由誰來辨明？放在什麼層級？以什麼方式來進行？
- j) 對於婦女得否擔任執事職務，意見分歧。對某些人來說，這是與聖傳斷裂，絕不可行。然而，對其他人來說，開放婦女擔任執事是恢復初期教會的做法。一些人則認為這是對時代訊號適當而必要的回應，忠於聖傳，並在許多於教會中尋求蓬勃朝氣和旺盛活力的人心中產生迴響。有些人則擔心，這請求涉及在人類學上的混亂，因為女執事職務一旦獲批准，教會就會與時代精神結合。
- k) 這個問題的討論也與執事神學更廣泛而持續的反思有關。（參閱：下文第 11 章）

提議

- l) 鼓勵地方教會擴展其傾聽、陪伴和關懷的工作，延伸到社會環境中最不受重視的婦女身上。
- m) 當務之急是確保婦女參與決策過程，並在牧靈關懷和職務上承擔責任。教宗在羅馬教廷大幅增加女性擔任重要職務的人數。這也應該在教會生活的其他層面、奉獻生活和教區實施，同時調整教會法典的相應規定。
- n) 關於婦女擔任執事的神學和牧靈研究應繼續進行，並從教宗特別設立的委員會成果以及已經展開的神學、歷史和釋經研究中獲益。如果可能，這項研究成果應提交大會下期會議討論。
- o) 教會內部勞動不公義和薪酬不平等的問題亟待解決，特別是度奉獻生活的女性常被視為廉價勞工。
- p) 需要大幅拓展婦女參與培育計畫和神學研究的機會。我們建議將女性納入神學院的教學和陶成計畫內，以促進更佳的公務司祭職的養成教育。
- q) 有必要確保禮儀經本和教會文件更加留意文字的使用，需同時考慮到男性與女性，同時也包括更廣泛地借鑒女性經驗的一系列文字、圖像和敘述。
- r) 我們建議給予女性適當的培育，使她們有能力在所有教會法程序中擔任法官。

10. 獻身生活、平信徒團體及教會運動：

一個神恩性的標誌

共識

- a) 教會始終受益於神恩的恩賜，無論是超群出眾或是樸實無華，聖神透過神恩，以喜樂和感恩之情使教會活力煥發，不斷更新。神聖的天主子民在這些神恩中體認到天主神妙的幫助，藉以維持、指導和闡明祂的使命。
- b) 教會的神恩幅度在豐富多樣的獻身生活形式中展現出來，這種見證有助於在各個時代更新教會團體的生命，並為對抗始終存在的世俗誘惑提供解藥良方。組成宗教生活的不同家庭，無論是透過獨特的祈禱形式、對民眾的服務、團體生活的形式、獨處的默觀生活，或是在新興文化的前線，都展現出在基督內的門徒身分及聖潔之美。那些度獻身生活者往往是最先感知重要的歷史變革並留意聖神的推動的人。今天教會也需要他們先知性的聲音和行動。基督徒團體也承認和希望，要關注各獻身生活團體透過長時間所體驗過的共議性的生活而作出的分辨與實踐。我們自知可以向他們學習，汲取走上共議性的道路的智慧。許多教會內的團體和機構在省會或總會的運作中採取靈修交談或類似的分辨形式，以更新組織結構，重新思考生活型態，並啟發創新

的服務模式以親近最貧窮的人。然而，在其他情況下，我們發現權威的風格持續存在，不給對話留下任何餘地。

- c) 天主子民心懷同樣的感激之情，體察歷史悠久的團體中更新的種子已發展成為新的教會團體。平信徒團體、教會運動和新的組織，是所有領了洗的人共同責任臻於成熟的寶貴標誌。其成員之所以寶貴，是因為他們在促進不同聖召之間的共融擁有豐富的經驗——透過他們宣講福音的動力，接近那些經濟和社會的邊緣人，致力促進公共福祉。他們往往是共議性的共融與參與傳教使命的典範。
- d) 宗教生活中的人與平信徒團體的成員，特別是婦女，所經歷的各種受虐案件，顯示權力的行使所存在的問題，需要採取果斷和適當的干預措施。

尚待審議的事項

- e) 教會訓導權有一套完善的教義，教導教會生活與傳教使命中聖統和神恩兩者的重要性，並呼籲在教會理解和神學反省上持續成長。因此，值得重新思考這教導在教會學上的重要性和具體的牧靈涵義。
- f) 教會中多樣的神恩表達方式，強調了天主子民致力於成為先知性的臨在，接近我們最小的弟兄姊妹，並為當代文化提供生活靈修方面更深刻的體察。有必要更深入了解獻身生活以及平信徒團體、教會運

動與新的組織，如何將神恩用於地方教會的共融和傳教使命，以先知性的臨在來豐富現有的成聖之路。

提議

- g) 我們認為現在該是修訂 1978 年關於主教與教會內修道人之間《彼此關係》文件的時候了，建議以共識性的方式並諮詢所有相關人員來完成修訂。
- h) 為了同一目的，有必要本著共識性的精神，制訂各種手段和方法促進各主教團、修會會長聯合會、獻身生活及使徒生活團會長協會彼此之間的接觸和合作方式。
- i) 在個別地方教會和教會群體層面，促進福傳的共識精神需要建立和配置理事會和諮詢機構，平信徒團體、教會運動和新組織的代表可以相聚，以促進他們與地方教會在生活和工作之間持久綿長的關係。
- j) 在各層級的神學培育中，特別是公務司祭職人員的培育，在必要之處應予以監督和加強，以凸顯對教會神恩幅度的重視。

11. 共識性的教會的執事與司鐸

共識

- a) 司鐸是主教的主要合作者，與主教一起組成一個司祭團（參閱：《教會》教義憲章，28）。執事受命為天主子民講道、施行禮儀，但最重要的是愛德服務（參閱：《教會》教義憲章，29）。世界主教代表會議首先要向司鐸和執事們表達誠摯的謝意；理解他們可能經歷孤獨和隔離，鼓勵基督徒團體透過祈禱、友誼和合作來支持他們。
- b) 執事和司鐸在廣泛多樣的牧靈環境中肩負起福傳的職責：在堂區、在福音宣講中、在貧窮人與邊緣人中間、在文化和教育界，以及使萬民成為門徒的使命中、在神學研究中、在退省中心和靈修中心等等。一個共議性的教會，奉派的司鐸要活出貼近百姓的態度，虔心為天主子民服務，接納並聆聽所有人，同時培養沉潛的個人靈修和祈禱生活。最重要的是，他們需要重新思考以耶穌為榜樣來行使權柄，耶穌「雖具有天主的形體，〔……〕卻使自己空虛，取了奴僕的形象」（斐二 6~7）。大會承認，因著許多司鐸和執事的奉獻，使基督這位好牧人和僕人，臨在於我們中間。
- c) 職務事奉和傳教使命的一個障礙是聖職主義。聖職主義源自於對神聖召喚的誤解，視其為特權而非服務，並表現在以世俗的方式行使權力，卻拒絕承擔責任。這種對司鐸聖召的扭曲要從培育的最初階段就受到挑戰，藉著確保與天主子民密切接觸，並透過對最需要的人提供服務，來學習具體的經驗。

今天司鐸職務的行使，除非與主教和司祭團和諧相處，並與其他職務和神恩深刻共融，否則不堪設想。不幸的是，聖職主義不僅在司鐸間表現出來，也在平信徒中出現。

- d) 為了在共同責任的背景下履行公務司祭職，有必要意識到自己的能力和侷限。為此，重要的是，除了門徒的培訓之外，也要確保有人性的培育——不僅要切實可行，還要融合文化與靈修層面。由此可見，陪伴年輕人聖召成長的家庭和基督徒團體所作的貢獻是不可低估的。

尚待審議的事項

- e) 在培育所有領了洗的人在共議性的教會內服務的脈絡下，執事和司鐸的培育需要特別注意。本次大會中廣泛提出這樣的要求，即神學院和其他聖職人員培育計畫仍應緊扣團體的日常生活。我們需要避免形式主義和意識形態的風險，因其導致威權主義的態度，並阻礙真正聖召的成長。培育計畫的調整需要廣泛的討論和思量。
- f) 關於司鐸的獨身制度，與會者各有不同的觀點。所有人都讚賞它豐富的先知性和對基督深刻見證的價值。然而有些人問，從神學角度來看，在拉丁教會中，獨身對司鐸職務的適當性是否必得轉化為一種紀律性的義務，尤其在當前的教會和文化背景下，

獨身日益困難。這個討論並非首見，但需要進一步思考。

提議

- g) 在拉丁教會中，不同的教會背景，各以不同的方式實施終身執事職。有的地方教會根本沒有引進；在其他地方教會，人們擔心執事被視為彌補司鐸短缺的替代品。有時候他們的職務體現在禮儀中，而不是為貧窮人和為團體中有需要的人服務。因此，我們建議對梵二以來執事職責的實施情況進行評估。
- h) 從神學的角度來看，首先需要理解執事職務本身，執事職務不僅是晉鐸的準備階段。稱執事職務主要為「終身」的形式，藉以區分「過渡」的形式，問題本身表達了一種尚未充分領悟的觀點。
- i) 關於執事職位神學的不確定性係與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後，在拉丁教會中才恢復執事成為獨立、終身的聖統階層中的職務有關。更深入的研究將闡明女性是否能夠擔任執事的議題。
- j) 鑑於教會的傳教使命和共議性的幅度，需要對公務司祭職的培育進行徹底的檢討。這也意味著要檢討建構司鐸培育方式的《司鐸培育基本方案》。我們同時也建議，對於司鐸和執事的持續培育，明確採用共議性的型態。

- k) 為推動建立一個共識性的教會，透明度和問責文化為我們來說非常關鍵。我們要求地方教會訂定定期稽核的流程和結構，以便瞭解司鐸和執事行使職務時如何履行其應盡的責任。現有的制度，例如實地參與或牧靈訪問，可以作為這項工作的起點，並注意納入團體的參與。這類的做法必須考量當地情況和不同的文化，以免成為執行上的障礙或官僚式的負擔。至於究竟要採取何種進程，這個分辨工作可考慮在區域或大洲的層級進行。
- l) 應根據個別情況與背景因素，就重新安排已離開職務的司鐸在認可其培育和經驗的牧靈服務一事，評估其可行性。

12. 在教會性共融的主教

共識

- a) 根據梵二規定，主教作為宗徒的繼承人，要在地方教會內、教會之間以及與整個教會，為共融而服務。因此，主教的形象只有由託付給他的天主子民、司鐸和執事、度奉獻生活者、其他主教，以及羅馬主教，所交織而成的關係網絡中，並考慮使命持續發展的方向，才能得到充分的理解。
- b) 主教在他的教會中主要負責宣講福音和主持禮

儀。他指導基督徒團體，促進對貧窮者的牧靈關懷，並保護最弱勢的族群。作為可見的合一原則，為了福音的宣講和團體的共同利益，主教的任務特別是在分辨與協調由聖神所發出的不同神恩和職務。當治理伴隨著共同責任、透過聆聽忠實的天主子民而講道、以謙卑和歸依的心來聖化和慶祝禮儀時，主教的這項職務就以共議性的方式實現了。

- c) 主教責無旁貸地在地方教會積極推動共議性的進程，促進「所有人、一些人和個人」之間彼此的關係。主教的「一個」職務乃是透過「一些」更直接參與分辨和決策過程的人的貢獻，重視「所有」信友的參與。隨著主教親自採用共議性方式的信念，以及他行使職權的風格，決定性地影響司鐸和執事、平信徒和度獻身生活者如何參與共議性的進程。主教蒙召成為所有人共議精神的典範。
- d) 在教會被視為天主的大家庭的情形下，主教被視為眾人的父親；然而，在世俗的社會裡，至於他的權柄如何被人體驗到，確實存在著危機。重要的是不要忽視主教聖職的聖事本質，以免主教的形象被同化為世俗的權威人物。
- e) 人們對主教的期望往往非常高，許多主教表示，他們感到行政和法律的負擔過重，使得他們難以充分實現自己的使命。主教也必須接受自己的軟弱和侷限，無論是人性的還是靈性上的支持，有時也會感到匱乏，某種孤獨感並不少見。因此，一方面重新

聚焦對主教使命不可或缺的元素，另一方面培養主教之間及主教與司鐸之間真正的兄弟情誼，此乃當務之急。

尚待審議的事項

- f) 在神學層面上，主教與地方教會之間互惠關係的重要性需要深入瞭解。他的使命既要指導他的地方教會，同時又要體認並保存其歷史、傳統和神恩的豐富性。
- g) 關於聖秩聖事與治理權（jurisdiction）之間關係，這個問題需要更深入研究。在與《教會》教義憲章和最近的宗座憲章《你們去宣講福音》的對話中，這一研究的目的是澄清主教共同責任原則背後的神學和教會法標準，並確定共同責任的範圍、形式和涵義。
- h) 當一些主教被要求就主教團內部尚未完全達成共識的信仰和道德問題發表意見時，他們表示感到不安。有必要進一步反思普世主教的集體性與神學，以及多元牧靈觀點之間的關係。
- i) 對共議性的教會而言，不可或缺的是，確保透明的文化，以及尊重為保護未成年人和弱勢群體所建立的程序。為致力於預防侵害，有必要發展進一步的組織結構。處理侵害的敏感問題使得許多主教陷入困境，因為他們必須調和父親的角色和法官的角

色。是以，將司法任務指派給另一個教會法典明確規定的機構，其適當性應予以探討。

提議

- j) 即使在教會法上尚未明確定義，仍有必要以某種形式的結構和程序，對主教的表現定期進行審查，其中包括主教行使權柄的風格、教區資產的經濟管理，以及參與機構的運作，並防止一切可能的濫用行為。問責的文化是共議性的教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除防止權力濫用外，還得以促進共同責任之落實。
- k) 有人呼籲將主教諮議會（《天主教法典》473 條 §4）、教區牧靈委員會和拜占庭禮教區牧靈委員會（《天主教法典》511 條、《東方教會法典》272 條）強制化，使教區機構在承擔共同責任時更具操作性，包括在法律層面亦然。
- l) 大會呼籲重新檢討主教聖職候選人的遴選標準，平衡教廷大使的權柄與主教團的參與。大會也要求擴大與忠實的天主子民的討論，並讓更多的平信徒和度獻身生活者參與諮詢過程，並注意避免在遴選過程中受到任何不當壓力。
- m) 許多主教表示需要重新思考教省總主教區（教會省份）和地區的運作並加強其結構，以便它們在一個地區內能具體表現為共同體，並透過兄弟情誼、相互支持、透明度和更廣泛的諮詢，成為主教們普遍

性的做法。

13. 普世主教團中的羅馬主教

共識

- a) 共議性的動力也為羅馬主教的牧職帶來新的曙光。事實上，共議精神在地方、區域和普世層面上有如交響樂般表達了教會在共融（「全部」）、集體（「一些」）和個人（「單一」）的幅度。在這樣的願景中，羅馬主教的伯多祿牧職的本質具有共議性的動力，羅馬主教的伯多祿牧職是共議性的動力的本質，包括全體天主子民的共融層面以及主教牧職行使的合議面向皆是如此。因此，共議精神、普世主教的集體性和教宗牧職是相互指涉的：教宗牧職以共議精神和普世主教的集體性的行使為前提，正如兩者都意涵教宗牧職的行使一樣。
- b) 促進所有基督徒合一是羅馬主教牧職的一個重要面向，這趟大公合一的旅程加深了人們對伯多祿繼承人職務的理解，並且未來必須持續加深。回應聖若望保祿二世在《願他們合而為一》通諭所發出的邀請，以及普世對話的結論，可以幫助天主教徒理解教宗牧職、普世主教的集體性、共議精神及它們之間的相互關係。

- c) 羅馬教廷的改革是天主教會共議性之旅的一個重要面向。《你們去宣講福音》宗座憲章堅持指出「羅馬教廷不是介於教宗與主教們之間的機構，更確切地說，它致力於根據屬於各自性質的方式為二者服務」（《你們去宣講福音》，第一部分，8）。基於「共融的生活」（《你們去宣講福音》，第一部分，4）和「健康的權責分配」（《你們去宣講福音》，第二部分，2）促進改革。羅馬部會的許多成員都是教區主教，展現了教會的大公性質，並應促進教廷與地方教會之間的關係，為有效落實《你們去宣講福音》可以在教廷內促進不同教區之間和每個教區內部更遠大的共議精神。

尚待審議的事項

- d) 我們有必要更深入了解，在一個共議性的教會內對主教職位的重新理解如何影響羅馬主教的牧職和羅馬教廷的角色。這個議題對於教會治理中共同責任的實現方式有深遠的影響。從普世的層面說，《天主教法典》和《東方教會法典》為更合議性地行使教宗牧職提供了規範，這些規範可能在實踐中進一步發展，並在未來更新兩份文件時予以強化。
- e) 共議精神可以闡明樞機主教們與伯多祿牧職合作的方式，以及在樞機主教常務會議和特別會議中促進集體分辨的方式。

- f) 為了教會的利益，研究最適當的方法來促進樞機團成員之間的相互了解和共融非常重要，同時也要考慮他們來自不同的地方和文化的多樣性。

共識

- g) 覲見宗座述職，是地方教會牧者與羅馬主教及其在羅馬教廷中最親密的合作者彼此關係的高峰時刻。我們有必要重新檢討其實施的形式，裨益始終成為開放和相互交流，培養共融與真正實踐集體領導和共議精神的場合。
- h) 鑑於教會的共議性的結構，羅馬教廷的各部會有必要加強對主教的諮詢，更加重視情況的多樣性，並更細心地聆聽地方教會的聲音。
- i) 在宗座代表履行使命的國家，由地方教會對其工作制訂評估模式，以促進並完善他們所提供的服務，似乎是適當的做法。
- j) 建議提升和強化樞機諮議會（C-9）作為在伯多祿牧職服務的共議性的委員會。
- k) 根據梵二的教導，祝聖羅馬教廷的教長擔任主教是否妥當，有必要審慎評估。

第三部分——串連網絡，建構團體

14. 一個共議性的培育途徑

共識

- a) 每位領了洗的人都蒙召要自我培育，以回應主的恩賜，運用他們所得的塔冷通為能結出果實，並為所有人服務。主為祂的門徒付出的培育時間，顯示了教會培育的重要性；雖然這通常發生在幕後，但對於傳教卻具有決定性的影響。我們謹向所有從事教會培育工作的人表示感謝和鼓勵，並邀請他們接納教會的共議性之旅所出現的有關培育的新方向。
- b) 耶穌培育門徒的方式成為我們追隨的典範。祂不僅傳授教誨，也與他們分享自己的生活。透過祂自己祈禱的榜樣，祂引出了他們的請求：「請教給我們祈禱。」透過餵飽群眾，祂教導他們不要忽視有需要的人。藉著走向耶路撒冷，祂顯示了通往十字架的道路。從福音中我們瞭解到，「培育」絕非只是加強一個人自身的能力，而是歸依天國的「邏輯」，即使挫折和失敗也能結出果實。
- c) 聖潔的天主子民不僅是培育的對象，更是共同負責培育的首要主體。事實上，第一個培育的場所就是

在家庭裡。正是在這裡，我們通常以父母和祖父母的語言——實際上是方言——接受首次的信仰宣講。因此，那些在教會裡執行職務的人，必須將他們的貢獻與所有忠信的天主子民的智慧結合在一起，因為父母長輩的合作，為團體而言不可或缺。這是從共議性的意義去瞭解培育的第一個標誌。

- d) 在基督徒入門禮中，我們找到了領航培育道路的指南。基督徒培育的核心是深化宗徒時代的福音宣講，即與恩賜我們新生命的耶穌基督相遇。慕道的邏輯提醒我們，我們都是蒙召成聖的罪人，這就是為何我們要踏上和好聖事所實現的個人歸依的旅程，這也是為何我們滋養對成聖的渴望，成聖並非遙不可及，而是有眾多見證的支持。
- e) 培育天主子民的面向極為廣泛，除了神學的培育之外，大會還要求特定技能的培訓：共同負責任、聆聽和分辨的實踐；進行大公合一的和宗教間的對話、服務最貧窮者，以及照料我們共同的家園；投身擔任「數位福傳者」、協助分辨的過程、靈修交談、建立共識和解決衝突。也應特別關注兒童和青少年的教理培育，並應邀請所屬團體積極參與。
- f) 為一個共議性的教會，其培育需要以共議性的方式進行：當全體天主子民同行時，他們一起接受培育。有必要克服在牧靈工作的許多領域都存在的「委任」心態。以共議性為主的培育，意謂讓天主子民能夠在家庭、職場、教會、社會和知識領域充

分活出他們領洗的召叫，使每個人能夠根據自己的神恩和聖召積極參與教會的傳教使命。

尚待審議的事項

- g) 我們建議進行人際關係和性教育的工作，以陪伴年輕人的性格和性別認同日臻成熟，並支持那些蒙召獨身和獻身守貞者的成熟發展。在這些領域提培育，是人生各階段的必要協助。
- h) 加深人文科學之間，特別是心理學和神學之間的對話，非常重要；這有助於理解人類的經驗，不僅只是將這些方法並列，而是將它們整合成一個更為成熟的綜合論述。
- i) 正如先前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所要求的，在公務司祭職的培育計畫中，天主子民需要得到廣泛的代表性。因此，我們需要對培育計畫進行徹底的檢討，特別留意如何促進婦女和家庭對這些計畫的貢獻。
- j) 鼓勵主教團在地區的層級共同努力，善用一切可用的資源，包括發展數位選項，以創造終身培育和學習的文化。

提議

- k) 在共議精神的光照下，我們建議優先提供為全體天主子民（平信徒、度獻身生活者和公務司祭職人員）共同培育而設計的培育計畫。教區應努力在地方教會鼓勵這些計畫。我們鼓勵主教團在區域的層級共同努力，善用一切可用的資源，包括發展數位選項，以創造持續培育的文化。
- l) 正如先前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所要求的，廣泛的天主子民應在公務司祭職培育計畫中取得代表性，其中婦女的參與尤其重要。
- m) 需要採用適當的標準和程序來選擇公務司祭職的候選人，以確保神學院的初學課程滿足相關的要求。
- n) 公務司祭職人員的培育規劃，應與不同地方背景下的共議性的教會一致。候選人在踏上特定道路之前，應該具有重要的基督徒團體生活經驗，即便只是初步的經驗。司鐸的培育養成，不應創造一個脫離信友日常生活的人為環境。透過保障職務培育的要求，我們可以在講道、舉行聖事和行愛德中培養為天主子民服務的真正精神。惟可能需要為司鐸和終身執事修訂《司鐸培育基本方案》。
- o) 為籌備大會下一期的會議，應該諮詢負責司鐸的初期培育和持續培育的相關人士，以評估共議性的進

程的接受狀況，並提出改革建議，以促進在大會中行使權威的風格與共識性的教會相稱。

15. 教會性的分辨和開放的問題

共識

- a) 靈修交談的經驗讓所有參與者都獲益良多。我們的溝通方式重視自由表達觀點和互相聆聽，這受到了極大的讚賞，避免在沒有先聆聽他人論述的情況下，就急著重申自己的立場而進行辯論。
- b) 這個基本方法創造了一個背景，讓人能夠仔細考慮教會內部具爭議性的問題，例如：數位科技和人工智能對人類往來互動的影響、非暴力和正當防衛、與使徒職務相關的議題，以及與性和「身體性」有關的議題等等。
- c) 為了在這些和其他領域培養教會真正的洞察力，有必要根據聖言和教會訓導來解決這些問題，並進行適當的瞭解和反思。為了避免重複空洞的方案，我們需要提供一個包括人文和社會科學以及哲學和神學反思的對話機會。
- d) 許多爭議性問題的核心在於愛與忠信的關係，以及它對許多爭議性問題的衝擊。在這關係被視為一種挑戰之前，它實際上被視為在基督內所預許的恩

寵，因為耶穌已經滿全了聖詠中的許諾：「仁愛與忠信必彼此相迎，正義與和平必彼此相親。忠信從地下生出，正義由天上遠矚。」（詠八十五 11~12）

- e) 幾段福音經文顯示，耶穌在人們獨特的個人故事和處境中與他們相遇，他從未心懷偏見或預貼標籤，而是全心全意地投入真實的關係中，即使付出被誤解和拒絕的代價。耶穌總是聆聽那些需要幫助的人的呼求，即使他們沒有表達出來。他表達愛的舉動並恢復人的信心；祂的臨在使嶄新的生活成為可能：凡與祂相遇的人都會有所改變。這是因為耶穌所傳達的忠信不是一個觀念，而是天主臨在我們中間；祂所行的愛不僅是一種感覺，而是改變歷史的天國的公義。
- f) 只有我們自己正在經歷個人和團體的歸依時，我們才能支持他人。我們將耶穌清晰的福音願景轉化為牧靈抉擇時所遇到的困難，是我們奮力活出福音的標誌。如果我們以嚴厲、批判的態度使用教義，我們就與福音背道而馳；如果我們「廉價」地施行憐憫，我們就無法傳達天主的愛。忠信與愛的合一意味著承擔他人的困難，甚至當成是自己的困難，就像弟兄姊妹之間發生的一樣。然而，只有走在耐心陪伴的道路上，合一才能實現。
- g) 某些議題，如涉及身分認同和性取向、臨終、複雜的婚姻狀況，以及與人工智慧相關的倫理議題，不僅在社會上、也在教會內存在爭議，因為這些議題

衍生出新的問題。有時候我們所發展的人類學分類，無法掌握從科學經驗或知識中出現的複雜元素，需要更高的精確度和進一步的研究。重要的是要花費時間進行反思，並投入最大的精力，而不屈服於傷害個人和教會主體性的簡單判斷。教會的訓導已經為許多議題提供了方向，但顯然仍需轉化為牧靈的實踐。即使需要進一步的澄清，但耶穌的行動，融入祈禱和心靈的歸依中，為我們指明了前路。

尚待審議的事項

- h) 教會有必要繼續反思源自基督啟示的愛與忠信最初的交融，為使教會在實踐上忠於這些起源。
- i) 我們鼓勵不同領域的專家結合其專業知識與個人靈修，使其所提供的是真正的教會服務。在這種情況下，共議精神意味著願意懷著共同的目標，在不同的環境中為傳教使命服務而共同思考。
- j) 我們認為有必要反思，能夠進行神學和文化研究的條件，以天主神聖子民的日常生活經驗作為研究的起點並為其服務。

提議

- k) 我們建議應根據天主聖言、教會訓導、神學反思和對共議性的經驗的正確評價，就具爭議性的教義、

牧靈和倫理議題，制訂共同分辨的新做法。透過不同技能和背景的專家，在完善的保密機制和促進坦誠交流的體制內，進行深入的討論。在適當的情況下，也應讓事件的當事人一起參與。這類的新作法應在大會的下個會期之前啟動。

16. 成為一個聆聽與陪伴的教會

共識

- a) 在共議性之旅的前兩年，包括這次大會期間，「聆聽」是最能表達我們的經驗的用詞——這是給予和接受的聆聽。聆聽是一種深刻的人性現實、一種互惠的動態，在其中每個人都對他人的生命旅途作出貢獻，同時也讓自己的生命旅程受惠。
- b) 許多在地方層級參與共議性的歷程的人，特別是那些在教會或社會中遭受某種形式邊緣化的人，對於受邀在教會發言、教會聆聽他們的心聲感到非常驚訝。深入地聆聽是一種對尊嚴的肯定和認可的體驗，也是吸引人們和團體的有效方式。
- c) 將耶穌安放在我們生命的中心，需要一定程度的空虛自我。從這個角度來看，預備好聆聽的耳朵，意味著願意「不以自己為中心」，而為別人騰出空間。我們在靈修交談的動力中體驗過這種要求嚴格的

修行，迫使每個人承認自己的侷限性和觀點的片面性。正因如此，開啟了聆聽天主聖神聲音的可能性，祂不只向教內人、也向教外人說話，並啟動改變和歸依的旅程。

- d) 聆聽具有基督論的意義，表示採取耶穌與人相遇的態度（參閱：斐二 6~11）。聆聽也具有教會性的價值，因為教會透過受洗者的行動在聆聽，他們不僅以自己的名義，也以團體的名義行事。
- e) 教會在共議性的進程中遇到了許多要求聆聽和陪伴的人們和團體。首先是年輕人，他們對聆聽和陪伴的要求，在以青年為主題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2018 年）和本屆大會中產生了強烈的共鳴，確認有必要為年輕人提供一個優先選項。
- f) 對於那些遭受聖職人員或教會任命人員在性、精神、經濟、制度、權力和良心上侵害的受害者和倖存者，教會需要特別留意、敏銳地聆聽他們的聲音。真誠的聆聽是走向療癒、悔改、公義與和好之路的基本元素。
- g) 對所有接受獨身作為忠於聖傳和教會訓導權關於婚姻與性倫理的教導的人，大會表達親近和支持，因為他們認識生命的泉源。基督徒團體受邀親近他們、聆聽他們，並陪伴他們履行承諾。
- h) 因著婚姻狀態、身分或性取向而感到被邊緣化或被教會排除在外的人，也以不同的方式要求被聆聽和

被陪伴。那些被教會傷害、忽視或有此感受的人，想要有一個稱為「家」的地方，在那裡令人覺得安全、被聆聽、被尊重、沒有被判斷的恐懼。大會對他們充滿了深愛、憐憫和同情。聆聽是同行、一起尋找天主旨意的先決條件，大會重申基督徒必須自始至終尊重每個人的尊嚴。

- i) 在不平等的社會裡遭受不同形式的貧窮、排斥和邊緣化的人也轉向教會尋求愛、聆聽和陪伴。聆聽，使教會能夠瞭解貧窮和邊緣化的實際狀況，並與那些受苦的人建立親密的友誼。更重要的是，這讓教會能夠由這些受苦者領受福音。聆聽，使教會瞭解他們的觀點，並實際站他們身邊，好接受他們的福傳。我們感謝並鼓勵所有參與監獄牧靈服務、聆聽並陪伴獄中的人。獄中人尤其需要體驗上主的慈愛，覺得沒被團體隔絕。服務者代表教會實現了主的話語：「我在監裡，你們來探望了我。」（瑪廿五 36）
- j) 許多人都經歷過一種接近被遺棄的孤獨狀態。社會常常忽視老年人和病人，我們鼓勵堂區和基督徒團體去親近他們、聆聽他們。受福音的話語「我生病了，你來探望我」（瑪廿五 39）所啟發的仁愛工作，對於參與者，以及對促進團體更廣泛的連繫，都具有深遠的意義。
- k) 最後，教會希望聆聽所有人的聲音，而不僅是那些最容易發聲的人。在某些地區，由於文化和社會的

因素，某些群體的人，例如年輕人、婦女和少數民族，可能很難在公共場合或教會裡自由表達自己。高壓和獨裁的政權下的生活也侵蝕了這種自由。當基督徒團體內權威的行使變得壓迫人而非使人自由時，同樣的情況也會發生。

尚待審議的事項

- l) 聆聽需要無條件地接受，這不是意味妥協福音的宣講或同意對方所提出的任何意見或立場。耶穌無條件地聆聽每個人，因而開闢了新的視野和道路；為了與我們遇到的每個人分享救恩的喜訊，我們也蒙召這樣做。
- m) 在世界許多地方普遍存在的小型基督徒團體，促進領了洗的人之間的聆聽習慣。我們要提升它們的潛力，特別是探索它們如何能適應城市的環境。

提議

- n) 為了讓那些覺得自己被排除在外的人感受到教會溫暖的接納，需要做出哪些改變呢？聆聽和陪伴是一種教會行動的模式，而非僅僅是個人的行為。因此，不同層面的基督徒團體，在其牧靈計畫和運作結構中必須有它們的一席之地，應充分實踐靈修陪伴因此，在不同層面的基督徒團體的一般牧靈計畫和運作結構中必須有它們的一席之地，充分運用靈

修陪伴。一個共議性的教會需要成為聆聽的教會，而且必須實踐這項承諾。

- o) 我們不是從零開始這項工作。許多機構和組織都在進行寶貴的聆聽任務，包括明愛會在最貧窮者、移民和難民中間的陪伴工作，以及與度獻身生活者或平信徒團體相關的許多其他陪伴情境。若他們能將他們的工作與當地的教會團體更完整地連結起來，能使這項工作成為整個教會團體生活的一部分，而不是一份被委派的任務。
- p) 從事各式各樣聆聽和陪伴服務的人需要充分的培訓，並考慮到他們所接觸的人的經驗。他們也需要感受到團體的支持。就團體來說，應該充分意識到提供這項服務對他們的意義，並獲致聆聽的成果。我們提議，設立一個聆聽和陪伴的職務，以凸顯這項服務。該職務應奠基於洗禮，並適應不同的環境。此職務授予的方式應促進團體的共同參與。
- q) 鼓勵非洲和馬達加斯加主教團座談會（SECAM）對一夫多妻制問題進行神學和牧靈的分辨，以及對一夫多妻的慕道者進行陪伴。

17. 數位環境中的使命

共識

- a) 數位文化代表我們對現實的理解方式發生了根本的變化，從而改變了我們與自己、他人、周圍環境，甚至與天主的關係。數位環境改變了我們的學習歷程以及我們對時間、空間、身體、人際關係的感知，甚至改變了我們的思考方式。真實與虛擬之間的二元相對並不能充分描述人們，尤其是最年輕的、所謂「數位原住民」的現實與經驗。
- b) 因此，數位文化不只是一個獨立的福傳領域，更是教會在當代文化中見證的一個關鍵面向。這是它何以在共議性的教會內具有特殊意義的原因。
- c) 傳教士依靠聖神的推動和引領，始終跟隨基督前往新的地域。我們是否去人們尋求意義與愛的所有空間，包括透過手機和平板所進入的空間，去接觸今日的文化，取決於我們。
- d) 如果不先瞭解數位文化，我們就無法使福音改變數位文化。年輕人，其中包括神學院學生、年輕司鐸與度奉獻生活的年輕男女，往往對數位文化有深刻而直接的經驗，最適合在數位環境中實踐教會的使命，並陪伴團體的其他人，包括牧者在內，使其更

加熟悉數位文化的動態。

- e) 在共議性的進程中，「數位主教代表會議」（「教會聆聽你的聲音」計畫）的倡議，顯示以福傳角度接近數位環境的潛力、參與者的創造力和慷慨，以及為他們提供培訓、陪伴，以及同儕討論和協作機會的重要性。

尚待審議的事項

- f) 網際網路在兒童和家庭的生活日益普及，儘管具有改善人們生活的巨大潛力，但也可能造成傷害，例如透過恐嚇、假訊息、性剝削和成癮。迫切需要思考基督徒團體如何支持家庭，以確保網路空間不僅安全，而且還給予靈性的生命。
- g) 有許多有價值、有益的、與教會相關的線上計畫，提供優質的教理講授和信仰培育內容。不幸的是，也有一些網站以一種膚淺的、極端對立的，甚至充滿仇恨的方式處理信仰相關的議題。作為一個教會和個別的數位傳教士，我們有責任捫心自問，該如何確保我們在線上的存在為我們溝通的對象是一個成長的體驗。
- h) 線上使徒倡議的影響力和範圍遠超過傳統所理解的領土疆界，是以衍生出如何監管，以及應由哪個教會當局負責監管的重要問題。

- i) 我們還必須考慮，新的數位福傳前線對現有堂區和教區結構更新的影響。在日益數位化的世界中，我們如何避免陷入因循保守的思維，反而為新的福傳形式釋放新的能量？
- j) 新冠病毒疫情期間激發了一系列深具創意的線上牧靈活動，降低了特別是老人和弱勢團體成員的隔絕和孤獨經驗的影響。天主教教育機構也在隔離期間有效利用線上平台繼續提供培育和教理講授。我們需要評估這段經歷帶來什麼教導，以及教會在數位環境中從事福傳會有什麼長久的效益。
- k) 雖然年輕人確實追求美，但許多年輕人已經放棄了我們持續嘗試邀請他們參與的教堂的實體空間，反而偏好線上空間。這對我們該如何吸引他們並為他們提供培育和教理講授有深遠的影響。這事得從牧靈的角度去思考。

提議

- l) 我們需要提供機會來認識、組建和陪伴那些已經在從事數位福傳工作的人，同時也促進他們之間的聯繫。
- m) 在網路上有影響力的人，包括其他宗教信仰的人，或實際上沒有信仰但希望共同合作的人，建立合作網絡，以促進人性尊嚴、公義和對共同家園的關懷，極為重要。

18. 參與必須的結構

共識

- a) 作為忠實的天主子民，所有領了洗的人根據自己的聖召、能力和經驗，共同承擔使命。因此，所有人都參與設想和分辨改革基督徒團體和整個教會的步驟。如此，教會體驗到「福傳的甜蜜和欣慰」。就機構組成和功能運作而言，同道偕行的目的是福傳。共同承擔的目的是為了福傳：證明我們真正以耶穌之名相聚，參與的組織擺脫官僚的限制和世俗權力的邏輯，使聚會更有果效。
- b) 根據教會最近的文獻（特別是《教會》教義憲章和《福音的喜樂》宗座勸諭），眾人共同的傳教使命，必須成為基督徒團體組織和整個地方教會，所有機構，每個牧靈組織，其所有服務的標準（參閱：格前十二 4~31）。應正確認知平信徒在世上的傳教使命，但這不能成為推託的藉口，把對基督徒團體的照顧完全指派給主教和司鐸。
- c) 卓越的權威來自於天主聖言，必然激勵參與組織的每一次會議、每一次協商和每一個決策過程。為了實現這一點，聚會必須在每一個層級從聖體聖事中汲取意義和力量，並在聆聽聖言與分享祈禱的光照下進行。

- d) 一個共議性的福傳團體為分辨和決策的各個委員會，其組成必須由具有使徒精神的男女擔任，其特徵並不在於經常在教會出現，而是在於在日常生活中真正地為福音作見證。當天主子民能夠讓那些在世界及其周圍活出使命的人，能在自己內部，包括在參與的組織裡，發聲、引起共鳴，那麼全體天主子民就會更具有福傳精神。

尚待審議的事項

- e) 鑑於我們所分享的內容，當許多人自認無法勝任這項任務時，重要的是自問，我們該如何促進在各委員會的參與。當教會的每個成員都參與福傳的進程和決策時，共議精神就會茁壯起來。從這個意義上說，我們深受新興教會許多小型基督徒團體的鼓舞，他們依賴天主聖言和聖體聖事，過著親密的日常生活。
- f) 教宗方濟各在《愛的喜樂》勸諭中委請教會改變參與組織的組成，且事不宜遲。生活在複雜情愛關係中領了洗的男女的加入「可投身各種教會的服事，藉以參與教會生活，因此，我們必須分辨現時在禮儀、牧靈、培育和制度上，所出現的各種排斥行為，並予以克服」（《愛的喜樂》，299）。這種分辨也涉及他們在一些地方教會所經歷的、被排除在堂區和教區團體參與組織之外。

- g) 從教會共融的獨特角度來看：我們如何交織共識精神的諮詢和決策面向？鑑於天主子民有多樣的神恩和職務才能，我們得思考，如何在各個參與組織中，將建議、分辨和決策的任務整合起來？

提議

- h) 基於將天主子民理解為傳教使命的積極角色，我們建議立法規範基督徒團體和地方教會中牧靈委員會的義務性質。也強化參與的組織，讓平信徒適當參與其中，並承認他們根據洗禮的資格在分辨決策中可扮演的角色。
- i) 參與的實體是第一個機制，代表著履行問責的人的體驗。當我們熱烈歡迎並支持他們的投入時，同時也邀請他們，實踐他們團體所代表的問責文化。

19. 在整個教會共融中的教會群體

共識

- a) 聖神豐富地分施祂的恩賜造福眾人，因此我們相信在整個教會的共融中，每個教會都有很多可以給予。當我們把教會視為基督的身體時，我們就更容易明白，各肢體相互依存、分享同一生命：「若是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都一同受苦；若是一個

肢體蒙受尊榮，所有的肢體都一同歡樂」（格前十二 26）。因此，我們希望培養由此觀點所產生的屬靈態度：謙遜和慷慨、尊重和分享。同樣重要的是，各教會願意增進彼此之間的相互瞭解，並架構所需的組織，以便福傳門徒和物質財物的交流能夠具體落實。

- b) 地方教會的不同群體的基本問題，在於證明如何在教會裡充分實踐共議精神。至於透過什麼機制，讓不同地方教會的群體參與其中，以落實共議精神及普世主教的集體性，大會在回答這問題時一致認為，各主教團和大洲會議在共議性的進程第一階段中所作的教會性的分辨，那才是重要的。
- c) 共議性的進程指明了《天主教法典》和《東方教會法典》所定的有關組織，從地方教會的角度加以理解時，如何更有效地發揮其功能。整個教會（*Ecclesia tota*）是不同地方教會的共融，每位主教應以更直接和更具約束力的方式關心所有地方教會（*sollicitudo omnium Ecclesiarum*），以教會的牧者履行這職責，作為他牧職的一個項目。
- d) 各主教團在共議性的進程的第一階段發揮了決定性的作用。這個過程說明了在大洲層級同道偕行、共議精神與普世主教的集體性的必要性。在這些層級上運作的組織有助於發揮共議精神，尊重各地的實況和本土化的過程。大會相信透過這些作法，足以克服教會管理中劃一和集權的風險。

尚待審議的事項

- e) 在建立新的教會架構之前，我們需要強化和活化那些教會現有的。對與教會群體相關改革的影響，也需要進行教會學和教會法的研究，以便呈現出更完善的共議性特質。
- f) 考慮到教會在第一個千禧年的共議性的實踐，我們建議進行一項研究，探索如何在當前的教會法規定中恢復古時的制度，並與一些新創的制度，如主教團，協調運作。
- g) 主教團的教義和法律性質需要進一步研究，研商合議行動的可能性，包括地方上出現的教義問題，從而重新開展對自動諭令《祂的門徒》手諭的反思。
- h) 是否可以參考澳洲全體委員大會最近獲得豁免的例子，對涉及（全國和省級）特定理事會之相關規定進行修訂，以增加天主子民的參與？

提議

- i) 在法典已經規定的組織中，應該恢復並強化教省區域（ecclesiastical province）或教省總主教區（metropolitan see）作為其管轄範圍內地方教會的共融場所。
- j) 有關當局應根據對教會團體的認識，在地區、國家

和大洲層級實施共議精神的做法。

- k) 如有必要，我們提議建立跨國的教省區域，為了不屬於任何主教團的主教的益處，並促進那些跨越國界的教會彼此之間的共融。
- l) 在拉丁禮的國家中，如果還存在東方天主教會的聖統制度，我們建議將東方宗主教納入其本國的主教團，並保留其根據所屬法典建立的管理自治權。
- m) 應該制訂大洲會議的教會法規範，在尊重各大洲特殊性的同時，充分考慮主教團和各教會的參與，包括他們自己的代表，以展現天主子民的多樣性。

20. 世界主教代表會議與教會會議

共識

- a) 即使「一同前行」的經驗令人疲累，大會仍感受到身為天主子民的福音喜樂。在共議性之旅這個階段的新經驗受到普遍的歡迎，最明顯的莫過於將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的慶祝從一件事轉變為一個過程（如《主教共融》宗座憲令所示）；其他男女成員與主教一起參與；兄弟代表的活躍表現；為大會做準備的退省；在聖伯多祿大殿舉行聖體聖事；祈禱的氛圍和靈修交談的方法；以及特別安排在保祿六世大廳舉行大會。

- b) 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儘管保留顯著的主教特質，同時也使教會生活的共議性的面向（所有人的參與）、普世主教的集體性面向（主教對教會的關心）和宗座首位面向（羅馬主教、共融的保證者，所提供的服務）三者之間的內在聯繫，在這次的場合變得具體而明確。
- c) 共議性的進程無論過去或現在都是一段鼓勵我們的恩寵時光。天主給我們這個機會，去體驗一種嶄新的同道偕行的文化，能夠引導教會的生活和使命。然而，我們回顧省察發現，如果缺乏個人對福傳共議精神的轉變，僅建立共負責任的組織仍顯不足。那些因其職務和神恩而受召在教會的各個層級參與共議性的進程的人，他們個人的責任並不因此減少，反而更為增加。

尚待審議的事項

- d) 感謝主教以外的成員出席大會，一同見證共議性之旅。然而有個問題仍然懸而未決，即他們作為正式成員對大會的主教性質所產生的影響。有些人看到了主教的特定任務未被充分理解的風險，此外，非主教成員受邀出席大會的標準也需要澄清。
- e) 舉凡 2021 年 11 月第一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教會大會、在巴西的天主子民組織，以及澳大利亞全體大會等所報告的經驗，未來仍有待確定並深化同道

共議和集體合議兩種作法的整合，（按部就班不躁進）區分所有天主子民成員對決策的闡明和主教的特定任務的貢獻。對共議精神、普世主教的集體性和教宗首位權的表述，不應以靜態或線性模式來解釋，而應在差異化的共同責任中，根據動態的循環來詮釋。

- f) 雖然在地區層級可以考慮逐步進行（教會性的大會後接著主教大會），但考慮到整個天主教會，有必要澄清如何提出這一建議。有些人認為本次大會通過的方案已滿全了這項需要；其他人則建議，主教大會在教會性的大會之後舉行，以完成分辨。儘管如此，其他人還是傾向將世界主教代表會議成員的角色保留給主教。
- g) 來自不同學科的專家，特別是神學家和教會法學家，對大會的工作和共議性的教會的進程也作出了貢獻。
- h) 我們也應該反思，共議性的進程與網際網路和媒體傳播之間的互動情形。

提議

- i) 應評估教會各層級的共議性的進程。
- j) 應評估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第十六屆常務大會第一會期的成果。

沿途繼續前行

「我們以什麼比擬天主的國呢？

或用什麼比喻來形容它呢？」

（谷四 30）

上主的話語超越教會的言語。門徒們所說的話，即使是世界主教代表會議上的發言，也不過是重複上主的話語。

耶穌以比喻來宣講天主的國度，祂由黎民百姓的日常生活經驗：自然世界、工作場所、日常生活元素，尋找比喻，來講述天主的奧祕。祂以這樣的方式告訴我們，天主的國度儘管遠遠超越我們，卻近在咫尺。我們要不在這個世界的萬事萬物中看見它，要不就永遠看是看，卻視而不見。

耶穌在落在地裡的種子看到自己的命運。一粒種子看似無足輕重、注定腐朽，卻具有生命的動力，那動力是無法阻擋、不可預測的，是逾越奧蹟，注定給予生命，成為眾人的生命食糧；麥麵餅注定成為基督聖體。

時下的文化是，人們殫精竭慮追求支配他人，沈迷於花花世界，而教會卻蒙召要不斷地重複耶穌的話語並竭盡所能再次活出耶穌話語的大能。

「我們以什麼比擬天主的國呢？或用什麼比喻來形容它呢？」上主提出的問題照亮了我們的工作及眼前的挑戰。問題不在於：我們分散到各個議題前線，將每件事簡化成效率和程序主義的邏輯。問題在於：如何在這份報告的眾多文字與提議中，把握住目前看似微小，但卻蘊含未來潛能的小種子，想像如何將這種子埋進能讓它成長、成熟，造福眾人的沃土。「這事怎能成就？」（路一 34）。納匝肋的瑪利亞聽到天使的傳報後自問。答案只有一個：停留在聖神的庇蔭下，讓自己被祂的大能籠罩。

在展望前程的同時，從現在到第二會期，我們衷心感謝天主在過往的旅程中所賜予的恩寵。讓我們將下一階段的旅程託付給聖母瑪利亞——她是天主忠信的子民在路途上希望與安慰的標誌。我們也託付給聖西滿和猶達宗徒的轉禱，今天是這兩位宗徒的慶日。我們所有人都被邀請接納這份如同小種子的《綜合報告》。

天主聖神，我們在此！

羅馬，2023年10月28日，聖西滿和聖猶達宗徒慶日

（天主教會臺灣地區主教團祕書處 譯）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蓄存款單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帳號 19700247

| | |
|----|---|
| 金額 | 元 |
| 拾 | |
| 佰 | |
| 仟 | |
| 萬 | |
| 拾 | |
| 佰 | |
| 仟 | |
| 元 | |

收款帳號戶名

通訊欄 (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

劃撥款項 為主教團月誌奉獻

存款金額

戶名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灣地區主教團

寄款人

姓名

通訊處

電話

電腦紀錄

建議：

通訊欄

經辦局收款戳

經辦局收款戳

虛線內僅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

發行所：台灣地區主教團月誌雜誌社

發行人：李克勉

主編：主教團祕書處

地址：台北市安居街 39 號

郵政劃撥：19700247

戶名：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灣地區主教團

電話：(02) 2732-6602

傳真：(02) 2732-8603

Website：www.catholic.org.tw

Email：bishconf@catholic.org.tw

印刷所：至潔有限公司

電話：(02) 2302-6442

出版日期：2024 年 1 月

